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19年)

二〇二〇年四月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1、经济周期风险

公司是云南省政府的投资主体、融资平台和经营实体，涉及的铁路、旅游、金融、石化燃气、电力、商贸等多个行业与经济的发展密切相关。随着经济周期的波动，公司的经营业绩也将受到一定的影响。同时，云南省的经济发展水平及未来变化趋势也会对公司下属各子公司的经济效益产生影响。

2、产业政策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云南省内的基础产业和基础设施行业的投资和经营管理，业务涉及铁路、旅游、金融、石化燃气、电力和其他领域，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同时部分下属子公司所在产业享有补贴等政府补助利得。国家和地方的产业政策会根据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不同进行调整，若国家或地方的相关产业政策出现不同程度的调整或变化，可能对公司的某些项目产生一定的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和盈利能力。

3、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下属企业所涉行业众多，部分业务（如电力、石化、林纸、旅游等）面临较强的市场竞争。特别是电力和石化方面，目前我国正处于经济高速发展时期，电力供应还处于紧张局面。但随着主要发电企业大量机组的投产，电力供需紧张的情况将趋于缓解。加之电力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化和区域性电力市场的逐步形成，公司将面临包含五大电力集团在内的、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这对公司主要的利润来源形成很大的影响。

而石化行业面临着中石油和中石化两大巨头的强势竞争，且由于公司未进入石油产业链上游开发，因此市场周期性变化的影响将对公司石化业务带来不利影响，公司依靠获取少量差价进行成品油销售的盈利模式可能存在不稳定性。如果公司不能有效应对竞争形势，将会影响发行人整体效益，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经营风险。

4、多元化经营风险

公司作为云南省最大的综合性投资公司，投资涉及信息产业、金融、大健康、铁路建设运营、能源、石化燃气、文化旅游等多个领域，公司的控股企业及参股企业较多，较大的经营规模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面临一定的经营管理压力和风险。

5、金融业务风险

自国际金融危机爆发以来，金融业所面临的风险也随之暴露。金融业扩张的内在冲动、金融监管的缺失、资源配置的不合理、员工操作的违规等，都给金融机构带来巨大的不利影响。而中国金融市场正处于改革开放过程之中，国家在货币供应量、利率、汇率、存款准备金、再贴现、货币政策与其他宏观经济政策等方面的调整都会对公司金融业务产生影响。

公司是富滇银行第一大股东、红塔证券第二大股东、中银证券第四大股东，这些优质的金融股权为公司带来了一定的收益及丰厚的分红。银行、证券、地方资产管理公司等多个领域，受国际金融环境和国家宏观调控的影响明显。此外，公司金融板块内部资源的整合和优化需进一步加强，金融业综合竞争优势和协同效应的发挥将直接影响公司金融业务的整体发展。

6、上下游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的多元业务经营存在上下游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从各子公司与其上下游合作客户来看：（1）能源集团电力板块具有一定行业垄断性，主要供应南方电网云南分公司；钢材等大宗商贸劳务业务中，因下游销售主要是在发展初期，其上下游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因此导致下游客户集中度较高；（2）石化燃气板块中，下属子公司版纳石化从事的成品油贸易行业特殊性，在发展初期以批发业务为主，上下游客户相对较为集中；下属子公司云投中裕为当地政府签约特许城市管道天然气唯一供应商，现因当地区域工业及居民用气规模相对较小，尚处于发展初期，因此导致云投中裕天然气销售上下游主要集中在 2-3 家。（3）林业板块中，纸浆、原纸等为工业半成品，在下游销售客户群选择上具有一定局限性，同时，企业采用经销商模式进行销售，因此导致下游客户集中度较高。但公司在近年来已通过梳理以及采取积极措施，适当分散并降低了贸易业务单一客户或供应商的比重，尤其是前五大上下游客户总比重均不同程度有所下降，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得到一定释放。虽然公司在积极采取措施拓展供应商及客户群体，但仍存在部分业务上下游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7、海外投资风险

公司主动融入和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倡议，积极开拓“一带一路”业务，提升国际运营能力和国际影响力，公司的“柬埔寨吴哥国际机场项目”、“中老铁路项目”、“缅甸诺昌卡水电项目”、“老挝吉象水泥项目”及“老挝输变电路总承包项目”等一些项目正在有序推进。但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境外项目所面临的政治环境、投资政策、劳工政策、法律等因素的变化都可能加大海外业务拓展及经营的风险。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7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10
一、 公司基本信息.....	10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10
三、 信息披露网址及置备地.....	10
四、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及变化情况.....	11
五、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11
六、 中介机构情况.....	12
七、 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13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13
一、 债券基本信息.....	13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
三、 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情况.....	24
四、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变化及执行情况.....	26
五、 报告期内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9
六、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29
第三节 业务经营和公司治理情况.....	31
一、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31
二、 公司本年度新增重大投资状况.....	40
三、 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是否发生严重违约.....	41
四、 公司治理情况.....	41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42
第四节 财务情况.....	43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43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43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45
四、 资产情况.....	46
五、 负债情况.....	48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50
七、 对外担保情况.....	50
第五节 重大事项.....	50
一、 关于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50
二、 关于破产相关事项.....	62
三、 关于司法机关调查事项.....	62
四、 其他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	62
第六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63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63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63
三、 发行人为绿色/一带一路/扶贫专项公司债券发行人.....	63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63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63
第七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64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65
财务报表.....	67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67
担保人财务报表.....	80

释义

云投集团、本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股东	指	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东	指	本公司股东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16 云投 01	指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云投 02	指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6 云投 01 募集说明书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16 云投 02 募集说明书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
18 云投 01	指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云投 03	指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8 云投 01 募集说明书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18 云投 03 募集说明书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
19 云投绿色债、G19 云投 1	指	2019 年第一期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玉磨铁路及蔬菜园项目公司债券
19 云投绿色债、G19 云投 1 募集说明书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2019 年第一期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玉磨铁路及蔬菜园项目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20 云控 01	指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
20 云控 01 募集说明书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疫情防控债）募集说明书》
20 云投 Y2、20 云投可续期债 02	指	2020 年第一期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玉磨铁路及蔬菜园项目公司债券
20 云投 Y2、20 云投可续期债 02 募集说明书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2020 年第一期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玉磨铁路及蔬菜园项目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20 云投 G1, 20 云投 G2	指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云投 G1, 20 云投 G2 募集说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

明书		作的《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公司债券而制作的《募集说明书摘要》
债券持有人	指	通过认购、购买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公司债券的投资者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为保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其变更和补充规则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本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本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而签署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变更和补充协议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券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审计机构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9年度
能投集团	指	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云投旅游	指	云南省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云投铁路	指	云南省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云投林纸	指	云南云景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云投农林	指	云南省现代农林投资有限公司
云投建设	指	云南云投建设有限公司
云投医疗	指	云南省医疗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云投生态	指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版纳石化	指	云南云投版纳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云投中裕	指	云南云投中裕能源有限公司
云投基金	指	云南云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云投资管	指	云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云投租赁	指	云南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视云投	指	中视云投文化旅游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云投文化	指	云投文化发展（北京）公司
云投招标	指	云南西南招标有限公司
符源贸易	指	景谷符源贸易服务有限公司
滇中产业	指	云南省滇中产业新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云投创新	指	云南云投创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资运基金	指	云南云投国有资本运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泰兴矿业	指	云南泰兴矿业有限公司
旺世租赁	指	云投旺世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云投石化	指	云南石化燃气有限公司
云投国际	指	云投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云投扶贫	指	云南省扶贫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云投数产	指	云南省信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吴哥机场	指	吴哥国际机场投资（柬埔寨）有限公司
缅甸金云	指	缅甸金云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云投体育	指	云南省体育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以创新	指	云南中以科技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云投保险	指	云南云投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云投康养	指	云南云投康养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云投商保	指	云投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成都生态	指	成都云投生态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云投京控	指	北京云投京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云南人力	指	云南人力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富滇银行	指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红塔证券	指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工作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
法定节假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我国、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本报告、本年度报告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云投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YUNNAN PROVINCIAL INVESTMENT HOLDINGS GROUP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YUNNA INVESTMENT GROUP
法定代表人	邱录军
注册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人民西路 285 号
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 西山区人民西路 285 号云投中心商务大厦 A 座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50118
公司网址	http://www.cnyig.com
电子信箱	ygz0909@cnyig.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徐良栋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财务总监
联系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人民西路 285 号云投中心商务大厦 A 座
电话	0871-65557958
传真	0871-65426216
电子信箱	ygz0909@cnyig.com

三、信息披露网址及置备地

登载年度报告的交易场所网站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人民西路 285 号云投中心商务大厦 A 座

四、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姓名/名称：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姓名/名称：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云南省国资委”。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变更/变化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变化。

五、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发生变更，部分信息已经在上交所网站进行公告，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1、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邱录军同志任职的通知》（云政任〔2019〕57号），邱录军同志任本公司董事长。

2、根据《关于孙赞同志不再担任省投资控股集团董事的通知》（云国资任〔2019〕26号），免去孙赞同志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3、根据《关于委派李文斌同志担任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的通知》（云国资企管〔2019〕93号）文，李文斌同志任本公司专职外部董事职务；

4、根据《关于不再委派杨朝晖同志担任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的专职外部董事的通知》（云国资企管〔2019〕98号），免去杨朝晖同志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职务；

5、根据《关于委派刘文章同志担任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的通知》（云国资企管〔2019〕266号）文，刘文章同志任本公司专职外部董事职务。

6、根据《关于付霞等三十二名同志不再担任省属企业监事会职务的通知》（云国资人事〔2019〕17号）文，付霞同志不再担任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杨义同志不再担任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副主席、监事。

7、根据云南省国资委《云南省国资委关于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人选的批复》（云国资法规〔2019〕225号）文，曹立、姚斌、龙运江任本公司监事会监事，曹立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8、根据云南省国资委《云南省国资委关于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人选的批复》（云国资法规〔2019〕311号）文，王丽任本公司监事会监事职务。

9、根据《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第二届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本公司工会常务副主席董波当选为本公司职工监事。

六、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签字会计师名称	方自维、刘蓉晖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36309.SH, 136517.SH
债券简称	16云投01, 16云投02
受托管理人名称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110号7层
联系人	宁洋
联系电话	13122191775

债券代码	150194.SH, 150255.SH
债券简称	18云投01, 18云投03
受托管理人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2号楼国投金融大厦11层
联系人	胡成林
联系电话	18123270206

债券代码	152141.SH、1980091.IB
债券简称	G19云投1、19云投绿色债
受托管理人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61层-64层
联系人	吴强
联系电话	0755-22101049

债券代码	155634.SH, 155635.SH
债券简称	19云投G1, 19云投G2
受托管理人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金融街中心北楼16层
联系人	唐睿
联系电话	18513615925

债券代码	166247.SH
债券简称	20云控01
受托管理人名称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3号五矿广场B座603
联系人	田洲
联系电话	15210989735

债券代码	139442.SH, 2080085.IB
债券简称	20云投Y2, 20云投永续期债02
受托管理人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61层-64层
联系人	吴强

联系电话	0755-22101049
债券代码	163476.SH, 163477.SH
债券简称	20云投G1, 20云投G2
受托管理人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金融街中心北楼16层
联系人	唐睿
联系电话	18513615925

（三）资信评级机构

债券代码	136309.SH, 136517.SH, 152141.SH, 155634.SH, 155635.SH
债券简称	16云投01, 16云投02, G19云投1, 19云投G1, 19云投G2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2号银河SOHO6号楼
联系人	刘凯
联系电话	17317136386

债券代码	1980091.IB, 139442.SH, 2080085.IB, 163476.SH, 163477.SH
债券简称	19云投绿色债, 20云投Y2, 20云投可续期债02, 20云投G1, 20云投G2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点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2号银河SOHO6号楼
联系人	王慧媛
联系电话	010-66428877

七、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按《云南省国资委关于印发〈省属企业选聘中介机构开展年报审计工作暂行办法〉的通知》（云国资统财〔2019〕76号）“省属企业（包括母公司及各级子公司）选聘同一中介机构连续承担年报审计业务不得超过5年，超过5年应当予以更换”之规定，公司与信永中和的年报审计委托关系于2019年解除。经公司公开招标并经内部审批决策，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2023年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审计的服务机构。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一、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代码	136309.SH
--------	-----------

2、债券简称	16云投01
3、债券名称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4、发行日	2016年3月18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1年3月18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3.4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公司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期足额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经按时足额支付本期债券2019年3月18日至2020年3月17日利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36517.SH
2、债券简称	16云投02
3、债券名称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4、发行日	2016年7月4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1年7月4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3.64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公司债券按年付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期足额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经按时足额支付本期债券2018年7月4日至2019年7月3日利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50194.SH
2、债券简称	18云投01
3、债券名称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品种一)
4、发行日	2018年3月16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0年3月16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6.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期足额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经按时足额支付本期债券2019年3月16日至2020年3月15日利息，并已于2020年3月15日按时足额兑付本期债券的本金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50255.SH
2、债券简称	18云投03
3、债券名称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4、发行日	2018年4月3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0年4月3日
8、债券余额	27.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6.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期足额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经按时足额支付本期债券2019年4月3日至2020年4月2日利息，并已于2020年4月2日按时足额兑付本期债券的本金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52141.SH、1980091.IB
2、债券简称	G19云投1、19云投绿色债
3、债券名称	2019年第一期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玉磨铁路及蔬菜园项目公司债券
4、发行日	2019年3月25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是
6、最近回售日	2024年3月25日
7、到期日	2029年3月25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5.4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期足额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经按时足额支付本期债券2019年3月25日至2020年3月24日利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55634.SH
2、债券简称	19云投G1
3、债券名称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4、发行日	2019年8月21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年8月21日
8、债券余额	12.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4.0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尚无付息兑付的义务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55635.SH
2、债券简称	19云投G2
3、债券名称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4、发行日	2019年8月21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年8月21日
8、债券余额	8.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4.66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尚无付息兑付的义务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66247.SH
2、债券简称	20云控01
3、债券名称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疫情防控债）
4、发行日	2020年3月10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是
6、最近回售日	2023年3月10日
7、到期日	2025年3月10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4.0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尚无付息兑付的义务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39442.SH, 2080085.IB
--------	-----------------------

2、债券简称	20 云投 Y2, 20 云投永续期债 02
3、债券名称	2020 年第一期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玉磨铁路及蔬菜园项目公司债券
4、发行日	2020 年 4 月 10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是
6、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4 月 10 日
7、到期日	-
8、债券余额	10.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	5.1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尚无付息兑付的义务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63476.SH
2、债券简称	20 云投 G1
3、债券名称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4、发行日	2020 年 4 月 24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4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	3.22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尚无付息兑付的义务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63477.SH
2、债券简称	20 云投 G2
3、债券名称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4、发行日	2020 年 4 月 24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4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4.1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尚无付息兑付的义务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36309.SH

债券简称	16 云投 0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期债券已全部发行完毕，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划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协议约定进行监督、使用、管理。
募集资金总额	20.00 亿元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亿元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本息等，其中 10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10 亿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以优化债务结构。募集资金使用严格履行资金使用的公司内部审批流程。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债券代码：136517.SH

债券简称	16 云投 0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期债券已全部发行完毕，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划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协议约定进行监督、使用、管理。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亿元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亿元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募集资金使用严格履行资金使用的公司内部审批流程。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债券代码：150194.SH

债券简称	18 云投 0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期债券已全部发行完毕，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划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协议约定进行监督、使用、管理。
募集资金总额	5.00 亿元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亿元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5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募集资金使用严格履行资金使用的公司内部审批流程。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债券代码：150255.SH

债券简称	18 云投 03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期债券已全部发行完毕，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划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协议约定进行监督、使用、管理。
募集资金总额	27.00 亿元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亿元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偿还金融机构借款等，其中 9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18 亿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募集资金使用严格履行资金

	使用的公司内部审批流程。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债券代码：152141.SH、1980091.IB

债券简称	G19 云投 1、19 云投绿色债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期债券已全部发行完毕，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划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协议约定进行监督、使用、管理。
募集资金总额	10 亿元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3 亿元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使用 7 亿元，其中：5 亿元补充流动资金，2 亿元用于姚安蔬菜园项目，剩余 3 亿元尚未使用，拟用于姚安蔬菜园项目。募集资金使用严格履行资金使用的公司内部审批流程。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债券代码：155634.SH

债券简称	19 云投 G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期债券已全部发行完毕，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划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协议约定进行监督、使用、管理。
募集资金总额	12 亿元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亿元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募集资金使用严格履行资金使用的公司内部审批流程。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债券代码：155635.SH

债券简称	19 云投 G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期债券已全部发行完毕，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划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协议约定进行监督、使用、管理。
募集资金总额	8 亿元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亿元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募集资金使用严格履行资金使用的公司内部审批流程。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	--

债券代码：166247.SH

债券简称	20 云控 0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期债券已全部发行完毕，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划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协议约定进行监督、使用、管理。
募集资金总额	20 亿元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20 亿元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相关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将严格履行资金使用的公司内部审批流程。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债券代码：139442.SH, 2080085.IB

债券简称	20 云投 Y2, 20 云投可续期债 0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期债券已全部发行完毕，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划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协议约定进行监督、使用、管理。
募集资金总额	10 亿元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6 亿元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使用 4 亿元，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剩余 6 亿元尚未使用，拟用于玉磨铁路项目。募集资金使用严格履行资金使用的公司内部审批流程。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债券代码：163476.SH

债券简称	20 云投 G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期债券已全部发行完毕，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划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协议约定进行监督、使用、管理。
募集资金总额	10 亿元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10 亿元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募集资金使用将严格履行资金使用的公司内部审批流程。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债券代码：163477.SH

债券简称	20 云投 G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期债券已全部发行完毕，募集资

	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划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协议约定进行监督、使用、管理。
募集资金总额	10 亿元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10 亿元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募集资金使用将严格履行资金使用的公司内部审批流程。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是否约定全部或部分用于疫情防控：√是 □否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66247.SH
债券简称	20 云控 01
募集资金约定用于疫情防控的金额	20.00
募集资金已实际用于疫情防控的金额（截止报告签发日）	0.00
募集资金用于疫情防控的具体用途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用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相关项目建设，具体包括云南省重大传染病救治能力提升工程相关的，省、市（州）、县各级标准化传染病医院新建，改扩建现有传染病科室；云南全省范围内，省、市（州）、县各级疾控中心的升级改造工程。

注：按省委省政府及省级主管部门要求，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用于云南省重大传染病救治能力提升工程和疾控机构核心能力提升工程（简称“双提升”工程），资金须专款专用，专户管理、封闭运行，用款单位监管账户已开立，资金拟于近期拨付。

三、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情况

债券代码	136309.SH、136517.SH
债券简称	16 云投 01、16 云投 02
评级机构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19 年 6 月 27 日
评级结论（主体）	AAA
评级结论（债项）	AAA
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债券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不变，无影响
---------------------------	--------

债券代码	152141.SH, 1980091.IB
债券简称	G19 云投 1, 19 云投绿色债
评级机构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19年4月12日
评级结论（主体）	AAA
评级结论（债项）	AAA
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债券信用质量极高, 信用风险极低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不变，无影响

债券代码	155634.SH, 155635.SH
债券简称	19 云投 G1, 19 云投 G2
评级机构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19年8月8日
评级结论（主体）	AAA
评级结论（债项）	AAA
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债券信用质量极高, 信用风险极低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不变，无影响

债券代码	139442.SH, 2080085.IB
债券简称	20 云投 Y2, 20 云投永续期债 02
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20年2月7日
评级结论（主体）	AAA
评级结论（债项）	AAA
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债券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不变，无影响

债券代码	163476.SH, 163477.SH
债券简称	20云投G1, 20云投G2
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20年4月13日
评级结论（主体）	AAA
评级结论（债项）	AAA
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债券信用质量极高，信用风险极低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不变，无影响

四、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变化及执行情况

偿债计划：

债券代码	136309.SH
债券简称	16云投01
偿债计划概述	“16云投01”债券起息日为2016年3月18日，债券利息的计息期限为2016年3月18日至2021年3月17日止，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存续期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3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是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6517.SH
债券简称	16云投02
偿债计划概述	“16云投02”债券起息日为2016年7月4日，债券利息的计息期限为2016年7月4日至2021年7月3日止，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存续期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7月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是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50194.SH
债券简称	18云投01
偿债计划概述	“18云投01”债券起息日为2018年3月16日，债券利息的计息期限为2019年3月16日至2020年3月16日止，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存续期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0年每年的3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本息现均已及时足额兑付。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是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50255.SH
债券简称	18云投03
偿债计划概述	“18云投01”债券起息日为2018年4月3日，债券利息的计息期限为2018年4月3日至2020年4月3日止，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存续期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0年每年的4月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本息现均已及时足额兑付。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是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52141.SH、1980091.IB
债券简称	G19云投1、19云投绿色债
偿债计划概述	本期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9年每年的3月25日；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9年3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	是

关承诺执行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5634.SH
债券简称	19 云投 G1
偿债计划概述	“19 云投 G1”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品种一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8 月 21 日；本期债券品种一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到期日为 2022 年 8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是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55635.SH
债券简称	19 云投 G2
偿债计划概述	“19 云投 G2”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品种二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8 月 21 日；本期债券品种二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品种二的到期日为 2024 年 8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是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66247.SH
债券简称	20 云控 01
偿债计划概述	“20 云控 01”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3 月 10 日；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5 年 3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是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9442.SH, 2080085.IB
债券简称	20 云投 Y2, 20 云投可续期债 02
偿债计划概述	本期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4 月 10 日；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

	期债券无固定到期日，首个定价周期为2023年3月1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是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63476.SH
债券简称	20云投G1
偿债计划概述	“20云投G1”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3年每年的4月24日；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3年4月2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是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63477.SH
债券简称	20云投G2
偿债计划概述	“20云投G2”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4月24日；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5年4月2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是
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六、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债券代码	136309.SH、136517SH
债券简称	16云投01、16云投02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义务，在报告期内对公司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持续关注和调查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权益的重大事项，积极行使了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
履行职责时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持有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9.09%的股权，为中银证券第四大股东。
采取的相关风险防范措施、解决机制（如有）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行为准则》和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职责，维护债券投资者的权益。
是否已披露报告期受托事务管理报告及披露地址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已按期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披露地址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

债券代码	150194.SH, 150255.SH
债券简称	18云投01, 18云投03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义务，在报告期内对公司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持续关注 and 调查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权益的重大事项，积极行使了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履行职责时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否
采取的相关风险防范措施、解决机制（如有）	不适用
是否已披露报告期受托事务管理报告及披露地址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已按期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披露地址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

债券代码	1152141.SH, 1980091.IB, 139442.SH, 2080085.IB
债券简称	G19云投1、19云投绿色债, 20云投Y2, 20云投可续期债02
债权代理人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代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债权代理人负责监管发行人的募集资金和偿债资金、监管并接受抵押资产，较好地履行了债权代理人 and 监管银行的职责，为保护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发挥了积极作用。
履行职责时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否
采取的相关风险防范措施、解决机制（如有）	不适用
是否已披露报告期受托事务管理报告及披露地址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55634.SH, 155635.SH, 163476.SH, 163477.SH
债券简称	19云投G1, 19云投G2, 20云投G1, 20云投G2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义务，在报告期内对公司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持续关注 and 调查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可能

	影响债券持有人权益的重大事项，积极行使了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履行职责时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否
采取的相关风险防范措施、解决机制（如有）	不适用
是否已披露报告期受托事务管理报告及披露地址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66247.SH
债券简称	20 云控 01
债权代理人名称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债权代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约定的义务，在报告期内对公司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持续关注 and 调查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权益的重大事项，积极行使了债权代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履行职责时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否
采取的相关风险防范措施、解决机制（如有）	不适用
是否已披露报告期受托事务管理报告及披露地址	不适用

第三节 业务经营和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经营和管理省级基本建设资金和省级专项建设基金，对省安排的基础产业、基础设施、优势产业项目以及国务院各部门在我省的重要投资项目，以控股、参股等方式进行投资和经营管理。

云南省目前资产规模最大的综合类投资控股企业，业务涉及以下重点领域：政府项目业务板块、信息产业板块、金融产业板块、建设云投业务板块、医疗大健康及生物医药产业板块、现代农林产业板块、文化旅游产业板块、“一带一路”产业板块、能源及贸易物流业务板块。

报告期公司的各版块业务收入成本情况如下：

单元：亿元，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	----	------

	营业收入	营业总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总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制造业	11.42	8.69	23.97	0.89	13.30	9.43	29.13	1.22
电力资源	20.28	13.12	35.28	1.58	18.26	12.04	34.07	1.68
石油、化工	121.07	106.02	12.43	9.43	131.83	119.32	9.49	12.10
金融业	8.36	-	100.00	0.65	8.34	0.00	100.00	0.77
旅游业	10.49	7.28	30.68	0.82	9.90	5.81	41.32	0.91
房地产业	43.05	34.37	20.16	3.35	14.62	11.40	22.04	1.34
商贸、劳务	983.91	973.17	1.09	76.67	843.11	831.97	1.32	77.36
投资收益	77.12	-	100.00	6.01	44.05	0.00	100.00	4.04
小计	1,275.70	1,142.64	10.43	99.41	1,083.42	989.96	8.63	99.41
其他业务	7.62	4.40	42.26	0.59	6.47	2.07	67.93	0.59
合计	1,283.32	1,147.04		100	1,089.89	992.04		100.00

2、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行业地位

2.1 铁路建设行业

2.1.1、我国铁路建设行业概况

铁路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同时也是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的主要推动力量，对社会生产、现代化建设以及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国务院发布的《中长期铁路网规划（2016年调整）》则明确提出了我国铁路网实现跨越式发展的具体目标和实现过程。根据该规划，2020年，一批重大标志性项目建成投产，铁路网规模达到15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3万公里，覆盖80%以上的大城市。到2025年，铁路网规模达到17.5万公里左右，其中高速铁路3.8万公里左右，网络覆盖进一步扩大，路网结构更加优化，骨干作用更加显著，更好发挥铁路对经济社会发展的保障作用。展望到2030年，基本实现内外互联互通、区际多路畅通、省会高铁连通、地市快速通达、县域基本覆盖。

2020年铁总工作会议于1月2日在北京召开，2019年，国铁集团聚焦“交通强国、铁路先行”，深化强基达标、提质增效，特别是贯彻中央“六稳”部署要求，组织开展“三保三增”攻坚战，圆满完成了全年各项目标任务。

一是，铁路运输安全保持稳定。全年未发生一般A类及以上责任行车事故，未发生造成旅客死亡的责任行车事故，铁路交通事故和路外死亡人数同比分别下降23.3%和11.7%；二是，铁路投资任务全面完成。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完成8029亿元。投产新线8489公里，其中高铁5474公里。到2019年底，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13.9万公里以上，其中高铁3.5万公里；三是，客货运量持续增长。国家铁路完成旅客发送量35.7亿人，同比增长7.7%，其中动车组旅客发送量22.9亿人，同比增长14.1%。国家铁路完成货物发送量34.4亿吨，同比增长7.8%；四是，企业经营效益进一步提升。2019年，国家铁路完成运输总收入8180亿元（落实国家减税降费让利216亿元），同比增收468亿元，增长6.1%；完成经营开发收入3623亿元，同比增长4.2%，综合创效426亿元；五是绿色发展成效明显。

单位运输工作量综合能耗 4 吨标准煤/百万换算吨公里，同比下降 1%，化学需氧量排放量控制在 1861 吨以内；六是劳动生产率和职工工资收入稳步增长。职工平均工资连续三年增长 8%以上。

会议明确，2020 年，铁路工作的主要目标是：铁路安全保持持续稳定；国家铁路完成旅客发送量 38.5 亿人，货物发送量 36.5 亿吨；确保投产新线 4000 公里以上，其中高铁 2000 公里。最后，会议强调，2020 年，铁路工作将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和“十三五”规划目标，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着力节支降耗，改革创新，更好地肩负起新时代“交通强国、铁路先行”的历史使命，奋力开创铁路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2.1.2、云南省铁路建设行业概况

云南省位于我国西部边陲，矿藏、森林、水力、旅游等资源极为丰富，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全面实施和中国—东盟双边贸易的迅速增长也为云南省经济社会的发展提供了难得的历史机遇。“十三五”期间，云南铁路建设将紧紧围绕国家战略，着眼于省际贯通、省内成网、沿边通畅、周边互通，在“八出省、五出境”铁路主骨架网框架下，形成“三横四纵”铁路网布局。规划到 2020 年，全省铁路营运程达到 5000 公里、力争 6000 公里，在建铁路里程达到 8000 公里，高铁营运里程达到 1700 公里。到 2030 年，全省铁路营运里程达到 8000 公里以上，路网总规模约 1 万公里（含在建约 2000 公里），高铁总规模约 3100 公里，实现省际畅通、周边国家畅通、沿边畅通。贵昆、成昆、南昆、内昆、沪昆客专、云桂、渝昆、滇藏“八出省”干线通道全面建成。中越出境通道、中老泰出境通道、中缅出境双通道和中缅孟印通道基本形成。

2018 年以来，云南省以县域高速公路“能通全通”工程、渝昆高铁和昆明长水国际机场改扩建为抓手，统筹推动公路、铁路、民航、水运一体化发展，2019 年全省综合交通建设投资超过 2600 亿，位居全国前列。

公司下属控股公司云投铁路，其主要职责为代表云南省政府出资承担云南省铁路的发展与建设。

2.2、信息产业情况

在全球信息化进入全面渗透、跨界融合、加速创新、引领发展新阶段的大背景下，数字经济长足发展，正成为创新经济增长方式的强大动能。我国信息技术产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进一步巩固了全球第二大数字经济大国的地位，正处于从量变到质变的关键节点上。《中国数字经济发展与就业白皮书（2019 年）》显示，从发展速度来看，2018 年我国数字经济规模达到 31.3 万亿元，增长 20.9%，占 GDP 比重为 34.8%。数字产业化结构优化，2018 年数字产业化规模达到 6.4 万亿元，占 GDP 比重为 7.1%。2018 年我国数字经济领域就业岗位为 1.91 亿个，占当年总就业人数的 24.6%，同比增长 11.5%，显著高于同期全国总就业规模增速。2016 年，中国数字经济增速高达 18.9%，2016 年数字经济对 GDP 增长贡献率高达 58.7%，从 2002 年至 2016 年，数字经济对 GDP 增长的平均贡献率高达 34.3%。网络基础设施、平台基础设施和传统基础设施向智能化发展，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加快融合发展，并呈现数据驱动、软件定义、平台支撑、服务增值、智能主导等典型特

征，未来，信息产业的高速发展将为我国打造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智慧社会提供有力支撑。

数字化转型是以客户为中心，对企业业务进行自动化改革，不断提升企业产品竞争力和提供创新的服务。企业将从用户需求出发，全方位打造让客户满意的产品，以及让客户满意的服务。据统计，截至2017年，50%以上的中国TOP1000大企业都将把数字化转型作为公司的战略核心。《准备应战，蓄势待发，观望等待：亚太地区全数字化转型就绪性技术展望》白皮书指出，全数字化颠覆正在席卷所有国家、所有行业，技术创新只会让变革的步伐加快。重点聚焦中国市场的《全数字化就绪型网络智引数字经济未来》白皮书则显示，中国数字经济占GDP的比重已超30%，数字化成为经济增长的新引擎。可以看出，数字化转型是企业未来发展的必经之路。作为数字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和关键支撑，我国信息通信业保持蓬勃发展的态势，在推动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推进网络信息技术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2019年12月23日，2020年全国工业和信息化工作会议在京召开，会议指出，2019年以来，面对国内外风险挑战明显上升的复杂局面，全系统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统筹推进稳增长、补短板、调结构、促融合、优环境各项工作，较好地完成全年目标任务。预计全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5.6%左右，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同比下降3%左右，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收入增长15%，电信业务总量（上年不变价）增20%，互联网行业收入增长20%。

公司下属控股公司云南省信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云南省信产化中心，旗下的“云上云”项目拥有云南省政务外网云计算大数据中心、云南省政务专网统一公共数据中心、云南省行业大数据中心和“两亚丝路”大数据中心。此外，云投信产板块还有“一部手机游云南”项目、“北斗高分”项目、“彩云大数据项目”、“党建云+普惠金融”项目，且与国内信息产业巨头腾讯等已开展业务合作并在不断深入。

2.3、金融行业情况

在2015年中国资本市场波动后，证券行业监管经历了从市场化向严格监管为主的过渡。2016年，中国证监会提出了“依法监管，从严监管，全面监管”的监管理念，加强了对并购重组业务的监管，加大措施抑制壳资源炒作，收紧再融资政策，并提高了对证券期货市场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自2017年1月起，7家中国券商进入监管并表试点范围，需逐步建立与完善覆盖境内外全部母子公司风险敞口的评估和监测体系，并将境内外子公司一并纳入报送范围。以上监管措施均对证券公司各业务条线的合规管理能力以及稳健经营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2018年，受多种宏观因素叠加及监管趋紧等影响，证券市场整体表现一般。2019年，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数据，133家证券公司201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604.83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5.37%，2019年度实现净利润1,230.95亿元，较上年增加84.77%，120家公司实现盈利，较上年同期增加14家。

融资租赁业起步于20世纪80年代初，经历了快速发展和长期波折之后再到快速发展。随着近年来国家出台了相关租赁业的监管条例和会计准则，租赁业的外部环境得到一定程度的改善，租赁业的发展逐步步入正轨。租赁公司总体业务量近年保持高速增长，截至2019年底，全国融资租赁企业（不含单一项目公司、分公司、子公司和收购海外的公

司)总数为 12,130 家,较上年增加了 353 家,增长 2.91%;全国融资租赁合同余额约为 66,540 亿元人民币,中国业务总量约占全球的 23.2%,仅次于美国,居世界第二位。

央行 2018 年第四季度例会指出,当前我国主要宏观经济指标保持在合理区间,经济增长保持韧性,增长动力持续转换。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全面应用,贷款利率定价市场化程度提高,人民币汇率总体稳定,双向浮动弹性提升,应对外部冲击的能力增强。稳健的货币政策体现了逆周期调节的要求,宏观杠杆率基本稳定,金融风险有效防控,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质量和效率逐步提升。国内经济金融领域的结构调整出现积极变化,但经济下行压力仍然较大,国际经济金融形势错综复杂,世界大变局加速演变的特征更趋明显。

公司目前为富滇银行第一大股东、红塔证券第二大股东、中银证券第四大股东,其下拥有控股子公司云投资基金、云投资管、云投租赁、旺世租赁、云投商保等多家金融公司。

2.4、医疗行业

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的健康意识不断增强,医疗服务需求不断增加,进一步强化了医疗服务需求的刚性特征。随着我国逐步进入老龄化社会,医疗行业受到了国家政策的“重点照顾”。从全面放开“二胎”政策的颁布到政府大力推进医疗、医保、医药的联动改革,再到“健康中国”规划的加速推进,都表明医疗行业未来有十分广阔的前景。未来几年中国的医疗服务支出总额预计会继续稳定增长。

2018 年是我国医药行业转型的重要节点。2015 年以来一系列重大医改政策密集发布,经数年酝酿现已逐步体现出其影响力,对各子行业的发展具有指导性作用。目前的行业政策主要聚焦药品领域大刀阔斧的改造,围绕疗效对接国际标准和成本控制两条核心线促进供给侧的改革。从疗效角度来看,创新药可满足高端临床需求,其发展受到优先审评、MAH 等政策多方位支持,逐步向对标国际标准水平推进。从成本角度来看,随着 2017 年新版医保目录以及国家谈判品种医保目录的全面执行,医保收支不匹配的局面逐步出现,2017 年底一度出现单月结余为负的情况,医保支出的控制已迫在眉睫。2018 年 5 月国家医保局正式挂牌,其作为我国医药市场的单一买家,实现了采购权、定价权和支付权的三权合一,议价能力进一步提升;在医保局的运作下,医保谈判制度将优质药品低价纳入医保目录,一致性评价和带量采购的组合拳则推动了仿制药行业的洗牌,产业重塑已然展开。

2018 年 12 月,深圳及北京均推出了医疗服务价格调整目录,具有极强的示范作用。从整体价格调整幅度来看,两地方案均充分体现医护人员劳动价值,对医生人工劳动需求较多的项目,如病理诊断、康复医疗、中医医疗等收费价格大幅提升,对设备使用较多的诊疗项目,在考虑技术提升、成本下降后部分项目价格有所下降;市场关心的检验价格降幅温和,整体有利于国产进口替代;分项目来看,生化和免疫项目降幅温和,同时北京此前使用进口和国产试剂的收费差异此次调整中被拉平,使用国产试剂的价格有明显提升,这有利于实现进口替代;POCT 降幅相对较大。

2019 年,仿制药变革及医改政策导向下医院行为变化孕育了新的机会;2018 年 12 月以来,多个部委密集发布鼓励仿制药使用的政策,药监局亦为此发布系列配套政策。4+7 集采试点落地,仿制药游戏规则发生重大变化。2018 年 12 月 20 日,卫健委等六部委联合发布《关于开展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试点的通知》,选择 148 家公立医院为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的试点医院。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是医改五项重点制度建设之一,是对

67号文的落实，标志着公立医院管理制度迎来实质性改革阶段。其中核心是：打破原有医院编制，实行聘用制及同工同酬；绩效分配多元化，提高人均工资收入；对医务人员资格及执业监管更加严格；实行院长负责制。新医改整改“以药养医”模式，医院收入结构将发生变化。对比北京（医改前）和澳大利亚的住院医疗费用结构，可以看出海外的护理、手术、诊疗等核心服务的费用占比显著高于国内，是住院医疗费用的主要组成部分，预计在未来国内医院的收入结构也将逐步开始调整。医院盈利模式和行为模式深化调整，服务占比继续提升的同时，价值回归服务本质。

2019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大调整，调出、调入的品种数量较多，药品结构发生了较大变化。常规准入部分共新增了148个品种，覆盖癌症及罕见病等重大疾病治疗用药、慢性病用药、儿童用药等。本次调整最受关注的是谈判准入部分，新增谈判药品数量和谈判药品总量均创历史新高。

2019年7月国务院印发《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简称《意见》）明确了提出了健康中国指导思想和2022-2030年我国医疗卫生事业总体目标；注重“治未病”，利好健康体检行业及其他医疗服务板块。《意见》在基本原则中提出“早期干预，完善服务”：对主要健康问题及影响因素尽早采取有效干预措施，提供系统连续的预防，治疗，康复，健康促进一体化服务。在主要任务中提出面向老年人普及定期体检、健康管理等知识，防控重大疾病，倡导积极预防癌症，推进早筛查、早诊断、早治疗，有序扩大癌症筛查范围。引导重点人群早期发现慢性呼吸系统疾病。2019年11月，国务院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发布《以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为突破进一步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若干政策措施得通知》，确定集采品种将扩大。2019年12月29日，第二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启动，范围为全国，采购品种33个，今后仿制药整体价格只会更低，药企若产品结构单一、创新能力弱、营销费用占比高，大概率会被市场淘汰或面临转型。

2019年7月国务院印发《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简称《意见》）明确了提出了健康中国指导思想和2022-2030年我国医疗卫生事业总体目标；注重“治未病”，利好健康体检行业及其他医疗服务板块。《意见》在基本原则中提出“早期干预，完善服务”：对主要健康问题及影响因素尽早采取有效干预措施，提供系统连续的预防，治疗，康复，健康促进一体化服务。在主要任务中提出面向老年人普及定期体检、健康管理等知识，防控重大疾病，倡导积极预防癌症，推进早筛查、早诊断、早治疗，有序扩大癌症筛查范围。引导重点人群早期发现慢性呼吸系统疾病。

公司下属控股公司云投医疗，旗下拥有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新昆华医院、云南省阜外心血管病医院、云阜国际心血管病医院、正脉健康管理中心，逐步形成医、康、养的医疗健康和生物医药产业链。

2.5、旅游行业

2.5.1、我国旅游行业概况

旅游业已经成为国民经济中最具活力的产业之一。旅游业在城市经济发展中的产业地位、经济作用逐步增强，旅游业对城市经济的拉动性、社会就业的带动力、以及对文化与环境的促进作用日益显现。据国家旅游局统计，十二五期间，“十二五”期间国内旅游人数年均增长12.86%，全国旅游业总收入年均增长率达19.28%。根据“十三五”规划，到

2020年，国内旅游人数将达64.00亿人次，入境旅游人数达1.50亿人次，出境旅游人数达1.50亿人次，旅游业总收入可达7.00万亿元，旅游业对国民经济的综合贡献度达到12.00%。同时，我国于2015年跃居成为世界第四大入境旅游接待国，拥有全球最大的国内旅游市场。

2018年10月，国办印发《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实施方案（2018—2020年）》，旨在激发居民消费潜力。同时，政策在税收方面也采取多种减免措施，包括2018年10月提高的个税起征点，2019年正式落地的个税专项抵扣。因此，尽管消费受到的经济增长红利减少，但是政策红利相应增加，未来仍具备长期发展潜力。免税行业的格局在近两年内发生巨大变化，龙头的市场份额通过资本运作形式大幅增加。自2018年4月海南整体发展规划出台后，海南当地的旅游产业将迎来密集的政策红利期。11月，海南离岛免税限额、岛内居民购买限制、免税商品品类进一步放开；12月末，离岛免税政策覆盖人群扩大至轮船离岛，潜在消费客流增加。餐饮行业为大众消费，在经济周期下受到的影响为社服中最小，行业整体的增长趋势有望延续。酒店行业2018年采取提价且加速扩张的发展策略，整体RevPAR保持提升，全年业绩端表现稳健。景区2018年整体下行幅度达20.45%，对应PE达到20.87。景区标的特点在于经营稳定且现金流良好，2018年由于门票降价政策，对部分景区业绩造成一定下行压力。同时，由于利民、惠民的政策及舆论趋势引导，未来索道等景区内小交通价格也有下调的可能性，对多数景区降产生影响。未来，景区的发展将加速改革及多元化策略，提升服务品质、丰富收入来源。

2019年全年国内游客60.1亿人次，比上年增长8.4%；国内旅游收入57251亿元，增长11.7%。入境游客14531万人次，增长2.9%。其中，外国人3188万人次，增长4.4%；香港、澳门和台湾同胞11342万人次，增长2.5%。在入境游客中，过夜游客6573万人次，增长4.5%。国际旅游收入1313亿美元，增长3.3%。国内居民出境16921万人次，增长4.5%。其中因私出境16211万人次，增长4.6%；赴港澳台出境10237万人次，增长3.2%。

2.5.2、云南省旅游行业概况

云南拥有得天独厚的旅游资源，省内特色民族文化、历史文化、地域文化和自然资源均有明显优势。云南拥有丽江、香格里拉、大理、西双版纳等国内外闻名遐迩的旅游景区。云南拥有25个少数民族，其中特有少数民族15个，民族多样性在国内首屈一指，原生态民族文化亦是云南旅游的王牌。云南面向东南亚、南亚国际区域旅游圈，可促进云南国内旅游、边境旅游和跨国旅游发展。

云南省坚持“大项目带动大发展”战略，突出抓好建设六大旅游区，培育五条精品旅游线路，开发八大产品，重点抓好“五个一批”项目。充分发挥云南连接东南亚、南亚和我国内陆腹地三大市场的区位优势，在更大范围内配置旅游资源和要素，提高云南旅游产业对外开放和国际化水平，提升旅游产业整体素质和综合竞争力，把云南建设成为旅游经济强省和中国一流、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建成国家旅游产业改革发展试验基地和示范窗口。

公司下属控股公司云投旅游是云南省重点旅游投资企业，其拥有云南省多个核心景区资产，着力打造区域性龙头地位的旅游综合服务投资商和运营商，助力全省旅游产业整合。

2.6、电力行业

2.6.1 我国电力行业概况

电力行业为国民经济发展提供能源，是重要的基础产业和公用事业，发展周期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周期趋于一致。电力发展与社会发展、人民生活密切相关，一直是中国经济发展战略中的优先发展重点。随着经济的发展，中国近年来对电的需求量不断扩大，电力销售市场的扩大又刺激了整个电力生产的发展，电力行业一直保持着较快的发展速度。“十三五”期间，我国电力工业加快转型发展的重要机遇期，根据《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预计2020年全社会用电量6.8-7.2万亿千瓦时，年均增长3.6%到4.8%，全国发电装机容量20亿千瓦，年均增长5.5%，人均装机突破1.4千瓦，人均用电量5000千瓦时左右，接近中等发达国家水平，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达到27%。

2.6.2、云南省电力行业概况

云南省在国家能源战略中的区位优势突显，是汇集、转运缅甸、老挝和藏东南水电的枢纽，同时也是西电东送的主力。随着澜沧江、金沙江中下游水电的深入开发，缅甸恩梅开江等水电的开发乃至后续怒江的开发，未来几年电力装机将出现大幅增长，预计到2020年云南省发电装机容量将达到9,300万千瓦。

水电方面，云南是中国水能资源最丰富的省份之一，水电资源理论蕴藏量为1.03亿千瓦，经济可开发水电站装机容量9,795万千瓦，居全国第二。但云南省水电资源开发率较低，不足6.3%，远低于全国平均20%的开发率。因此加快云南可再生水能资源的开发，对于推进“西电东送”、“云电外送”，培育云南以水电为主的电力支柱产业，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针对此，云南省政府已经开始积极调整省内电力结构，持续加强对水电的重视，以“三江”水电开发为重点，积极发展中小水电。

火电方面，云南煤炭资源丰富，煤炭资源总量为691亿吨。根据云南省煤田地质局地质勘察院完成的《云南省煤炭资源有效供给能力研究》成果，云南省煤炭已探明资源总量253亿吨，保有储量246亿吨，预测资源总量约为691亿吨。在保有储量中，褐煤153.26亿吨，占62%；无烟煤51.91亿吨，占21%；烟煤41.32亿吨，占17%，其他分类不明的1.10亿吨，占0.4%。丰富的煤炭资源使得火力发电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根据云南省十三五规划，到2020年，云南省一次能源供应能力超过1.5亿吨标准煤，煤炭产量控制在国家核定产能内。虽然云南省的火电发展潜力较大，但也需注意到，随着国家低碳经济政策的出台，为减少国内大气污染，火电发展可能逐步受到一定限制。同时在云南省内，与煤炭资源相匹配的火电建设项目也将日趋饱和，也可能影响云南省未来火电行业的发展。

公司下属控股公司能投集团目前是云南省最大的电力投资平台。

2.7、贸易行业

2.7.1、钢材贸易方面

我国钢贸行业的主要特点是行业集中度小，垄断特征不强，内部竞争激烈。在“十三五”期间，中国钢材消费强度和消费总量将呈双下降走势，生产消费将步入峰值弧顶下行

期，呈波动缓降趋势。国内粗钢消费量在2013年达到7.6亿吨峰值基础上，预计2020年将下降至6.5亿-7亿吨，粗钢产量7.5亿-8亿吨。从中长期看，随着全球经济逐步摆脱危机影响，发展中国家在工业化、城镇化发展带动下，粗钢消费将呈稳定和小幅增长态势。

2.7.2、有色金属贸易方面

有色金属行业是我国原材料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中国已成为世界有色金属第一生产和消费大国。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发展，对有色金属的需求不断增加。从整体上看，有色金属市场行情较稳定。

公司下属控股公司能投集团，目前是云南省重要的能源产业发展平台、现代物流业务协同平台。

2.8、天然气行业

2.8.1、我国石化燃气行业概况

伴随世界各国强化节能减排、走低碳经济之路，新的大规模的能源革命必然到来。从总的能源发展趋势看，天然气有望逐步取代石油，成为21世纪人类最重要的能源。预计2030年之前，我国天然气探明地质储量还将处于高峰增长阶段，年均探明储量7000亿立方米，天然气产量保持较快增长，到2020年，全国天然气总产量为2100亿立方米，2025年为2600亿立方米，2030年达到3000亿立方米，有力推动能源结构优化和环境治理改善，未来我国将进入天然气储量产量快速增长的发展阶段。

2.8.2、云南省天然气行业概况

云南省地处中缅油气管道的陆上核心区，对全国天然气战略具有重大意义。中缅原油管道的起点位于缅甸西海岸马德岛，天然气管道的起点在皎漂港，这两条管道途径缅甸若开邦、马圭省、曼德勒省和掸邦，从云南瑞丽进入中国，在贵州安顺实现油气管道的分离，其中原油管道通向重庆，天然气管道则南下到达广西，中缅油气管道经过云南多个州市，云南成为中缅油气管道的最大受益者。

目前，公司下属控股公司云投石化、云投曲燃及版纳石化是石化、天然气运营的平台。

2.9、造纸行业

随着环保政策的落地加码，落后产能淘汰和供给侧改革推动，造纸行业整体处于筑底复苏阶段，纸浆价格近期有所复苏。目前，纸浆及生活用纸市场行情较好，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持续向好。

公司下属控股公司云投林纸公司是中国前十、西南地区最大的商品浆生产供应企业，是云南省最大的生活用纸生产企业和林浆纸一体化企业。已建成速生丰产工业原料117.28万亩，总资产36亿元，年纸浆产能30万吨，生活用纸5.4万吨，产值13亿元以上，上缴税费1亿元的大型企业。公司已被列入云南重点培育上市企业。

上述业务是公司的重点业务板块，2019年，公司改革持续推进，改革力度不断加大，各业务板块经营普遍向好，营运能力增强、盈利能力提高，资产质量进一步提升。

目前公司积极进行产业结构调整 and 优势产业布局，以“大公益、大金融、大数据、大文旅、大健康”和“一带一路”的“5大+1”战略性核心业务，不断优化业务结构和经营，管理绩效和经营业绩正逐年稳步提升。“经营持续向好，展望稳定”得到了市场及评级等

机构的一致认可。

（二） 公司未来展望

公司的发展目标是成为一流的“综合性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公司树立了“大公益、大金融、大数据、大文旅、大健康”和“一带一路”的“5大+1”战略性核心业务，主动将企业战略融入国家战略和云南建设八大产业和打造世界一流“三张牌”战略，整合优质股权和资产，加大投融资、产业培育和资本运作力度，促进产业集聚、推动产业升级、培育产业龙头，助力构建云南现代化产业体系和打造万亿级、千亿级产业，成为我省战略资源整合的中枢平台、优势产业发展的支撑力量。

未来，公司将积极参与云南省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设、重大民生工程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三大重点领域和相关重大项目的投资建设，在产业引导、产业培育、拉动投资、融资创新等方面发挥更加积极的示范引领作用，主动融入和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倡议，立足云南，放眼全球，力争构建为国有资本专业化管理的要素整合平台、资本运作平台和产融一体化互动发展平台，不断加强市场化、资本化、国际化发展步伐，成为一个有活力、有控制力、有影响力的国有资本投资集团。

二、公司本年度新增重大投资状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新增项目重大投资项目情况：

投资主体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 (万元)	投资起 止年份	2019年末累 计完成投资 (万元)
云投铁路	昆玉铁路扩能改造工程	昆玉铁路扩能改造工程位于云南省中部，是泛亚铁路网东部通道及中部通道的重要组成部分。线路北起云南省昆明市渠东车站，南至玉溪市玉溪南站。路线全长50km。概算清理批复工程总投资56.4367亿元，云投铁路代表云南省方出资9.0012亿元。	564,367.00	2019-	12,687.00
云投铁路	渝昆高铁建设	渝昆高铁线路自重庆西站引出，经重庆市江津区、永川区，四川省泸州市、宜宾市，贵州省毕节市，云南省昭通市、曲靖市，终至昆明南站。速度目标值350km/h；正线全长699公里，其中云南段全长388.3公里。项目总投资约1416.2亿元，云南段总投资873.4亿元。	14,162,000.00	2018- 2020	2,022.49
云投医疗	第三方血液	针对云南省慢性肾衰竭的	9,000.00	2019-	225.00

	透析中心项目	患病率偏高、相关医疗机构数量不足、分布失衡现状以及云南省贫困患者的迫切需求，努力构建覆盖全云南省的第三方血液透析中心同区域都能享受到安全、规范、高品质的透析治疗，由云投医疗集团、央企扶贫基金、北京达康共同出资设立了云南云医达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2021	
云投数产	组建北京数字云链科技有限公司	借助云南省和以色列长期友好合作的契机，由云投数产与以色列 AMAN 公司合资组建。公司致力于打造以区块链技术应用为主的信息技术服务，同时围绕中国和以色列的 AI、芯片等高新技术创新和孵化拓展相关业务。	1,904.00	2019	1,904.00
云投国际	与中航油合作设立柬埔寨供油公司	云投香港公司与中航油国际控股公司共同成立公司保障柬埔寨暹粒国际机场项目航油供应。	7,000.00	2019	695.80
云投集团	对奥雷德进行股权增资	对奥雷德进行股权增资	1,209.30	2019	1,209.30

三、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是否发生严重违约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是 否

与控股股东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的机制安排说明：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云南省国资委，公司与云南省国资委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均保持较好的独立性：

1、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与国资委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云南省国资委负责审批本公司的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方案；审批本公司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方案；对发行本公司债券作出决定。公司董事会负责审定本公司的经营计划、发展规划和年度经营计划；依据授权决定本公司的重大投资决策和资产经营方式；制定国有资产产权转让或产权收购的方案；制订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减方案。

2、资产完整

公司在资产所有权方面产权关系明确，不存在被实际控制人占用资金、资产等情况。云南省国资委授权公司自主经营本公司的全部国有资产，对本公司法人资产享有充分的占有、使用、处分、收益权，本公司承担资产保值增值的义务。

3、人员独立

公司在劳动、人事等方面实行独立管理，并设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职能部门，云南省国资委有权委派或更换本公司的非职工董事，指定本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决定董事会成员的报酬及支付方式和奖惩；本公司董事会有权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聘任或解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有权决定并委派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董事，指定董事长、副董事长并决定其收入和奖惩。公司的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专职职工并领取薪酬，未在出资人单位任职、领取薪酬。

4、财务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聘有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单独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

5、机构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组织机构，拥有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必要的日常组织运行机构。公司拥有独立的决策管理机构和职能部门，并建立了相应的规章制度，与云南省国资委及其职能部门之间相互分开，各自独立。

（二） 是否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是 否

（三） 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控制是否存在其他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1. 报告期内是否发生过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情形：

是 否

2. 本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第四节 财务情况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2019年4月、9月分别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格式作出了修订。

2018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283,172,724.55	应收票据	846,227,521.04
		应收账款	7,436,945,203.5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028,246,889.65	应付票据	1,677,808,145.87
		应付账款	7,350,438,743.78

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租赁准则、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集团所属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云南能投威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2019年度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要求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本集团所属云能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月1日执行上述新租赁准则。

云南能投、云能威士、云能智慧、云维股份、云投生态、云能国际（港股）执行以上新会计准则，对公司2018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2018年度的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重要前期差错更正及影响

（1）、能投集团子公司云南能投联合外经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云南联合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6%的股权，投资成本 8,320.00 万元，原记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按成本法进行核算。经云南能投联合外经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结合目前持有意图进一步评估，该股权自取得之日，均向被投资单位派驻董事、副总经理和财务人员各一名，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财务决策和管理等工作，对其具有重大影响，本会计年度追溯调整记入长期股权投资并按权益法进行核算。

（2）、本公司持有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09%的股权，投资成本 87,530.90 万元，原记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按成本法进行核算。经公司管理层根据其招股说明书披露无实际控制人，且公司为第四大股东并自投资日已向被投资单位派驻董事一名，对其具有重大影响，本会计年度追溯调整记入长期股权投资并按权益法进行核算。

上述事项追溯调整对 2018 年度资产负债、损益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元

报表项目	调整前 2018 年金额	差错调整		调整后 2018 年金额
		调增	调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9,730,845,587.38		1,238,184,544.97	78,492,661,042.41
长期股权投资	48,476,487,761.81	1,689,945,631.16		50,166,433,392.97
商誉	1,200,279,203.01		17,896,867.41	1,182,382,335.60
资产类调整	129,407,612,552.20	1,689,945,631.16	1,256,081,412.38	129,841,476,770.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0,338,812.86		69,918,882.99	100,419,929.87
负债类调整	170,338,812.86		69,918,882.99	100,419,929.87
资本公积	1,545,760,579.92		80,442,881.81	1,465,317,698.11
其他综合收益	-1,358,918,832.35	78,356.19		-1,358,840,476.16
盈余公积	525,282,930.94	39,601,573.64		564,884,504.58
未分配利润	30,089,184.16	508,438,845.03		538,528,029.19
归母权益合计	742,213,862.67	548,118,774.86	80,442,881.81	1,209,889,755.72
少数股东权益	59,647,263,349.73	36,107,208.72		59,683,370,558.45
权益合计	60,389,477,212.40	584,225,983.58	80,442,881.81	60,893,260,314.17
负债及权益调整	60,559,816,025.26	584,225,983.58	150,361,764.80	60,993,680,244.04
营业收入	108,923,710,010.78	65,213,594.78		108,988,923,605.56
净利润	911,109,178.74	65,213,594.78		976,322,773.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8,414,075.12	53,116,689.48		371,530,764.60
少数股东损益	592,695,103.62	12,096,905.30		604,792,008.92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包括但不限于）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1	总资产	3,756.15	3,017.91	24.46	
2	总负债	2,466.81	2,031.65	21.42	
3	净资产	1,289.34	986.25	30.73	注释 1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0.98	389.42	7.88	
5	资产负债率（%）	65.67%	67.32%	-2.45	
6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资产负债率（%）	69.36%	68.56%	1.17	
7	流动比率	1.07	1.02	4.90	
8	速动比率	1.00	0.94	6.38	
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0.09	365.39	4.02	
-					
-					

序号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1	营业收入	1,283.32	1,089.89	17.75	
2	营业成本	1,147.04	992.04	15.62	
3	利润总额	31.70	14.66	116.23	注释 2
4	净利润	26.94	9.76	176.02	注释 2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6.44	13.40	246.57	注释 3
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5	3.72	89.52	注释 4
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137.78	107.24	28.48	
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69.36	39.54	75.42	注释 5
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24.46	-309.31	4.90	
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68.45	336.32	-20.18	
11	应收账款周转率	15.73	18.10	-11.85	
12	存货周转率	16.99	14.26	19.07	
1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6	0.06	-	
14	利息保障倍数	1.24	1.10	12.73	
1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77	1.58	12.03	
16	EBITDA 利息倍数	1.45	1.28	13.28	
17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18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				
-				

说明 1：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执行。

说明 2：EBITDA=息税前利润（EBIT）+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

注释 1：主要系子公司能投集团增加 215.99 亿元，云投铁路增加 70.51 亿元，经营利润积累增加 26.94 亿元。

注释 2：主要系本公司营业收入及投资收益增加利润 17.03 亿元。

注释 3：主要系本公司及子公司计提减值 14.49 亿元，导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利润增加。

注释 4：原因同注 2。

注释 5：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增加了 52.43%。

四、资产情况

（一）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1）、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3,997,966.51	3,742,828.19	6.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28,072.29	133,375.29	370.91	注释 1
应收账款	887,916.61	743,694.52	19.39	
预付账款	693,231.65	884,367.15	-21.61	
其他应收款	1,373,725.47	734,090.63	87.13	注释 2
存货	725,501.08	625,134.57	16.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0,997.95	362,486.71	-39.03	注释 3
其他流动资产	1,369,151.37	1,117,434.65	22.53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5,051.31	21,283.33	675.50	注释 4
长期应收款	2,794,403.34	2,684,630.65	4.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277,433.75	7,849,266.10	5.45	
长期股权投资	7,021,255.71	5,016,643.34	39.96	注释 5
投资性房地产	221,861.11	135,575.79	63.64	注释 6
固定资产	2,956,305.71	2,592,808.96	14.02	
在建工程	2,786,754.71	2,133,250.58	30.63	注释 7
生物性生产资产	713.15	468.57	52.20	注释 8

无形资产	1,694,358.40	428,147.10	295.74	注释 9
开发支出	1,678.81	613.89	173.47	注释 10
商誉	302,529.04	118,238.23	155.86	注释 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7,339.37	553,622.74	105.44	注释 12

(2)、变动原因:

注释 1: 主要系本公司持有的红塔证券股权 2019 年上市, 公允价值变动较大, 本期增加 52.19 亿元。

注释 2: 主要系子公司能投集团增加 33.30 亿元, 本公司对外往来款增加 25 亿元。

注释 3: 主要系子公司云投铁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委贷减少 11.5 亿元, 能投集团减少 5.25 亿元。

注释 4: 主要系公司购买债券增加 9 亿, 子公司能投集团增加 5.38 亿元。

注释 5: 主要系子公司能投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增加 218.93 亿元。

注释 6: 主要系子公司能投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增加 218.93 亿元。

注释 7: 主要系子公司云投医疗教育医疗卫生补短板项目在建工程增加 43.23 亿元, 能投集团增加 14.45 亿元。

注释 8: 主要系子公司云投旅游下属金孔雀公司增加生物资产 0.24 亿元。

注释 9: 主要系子公司能投集团增加 125.76 亿元。

注释 10: 主要系子公司能投集团增加 0.09 亿元。

注释 11: 主要系子公司能投集团增加商誉 18.02 亿元。

注释 12: 主要系本公司长期资产购置增加 39.25 亿元, 待转投资增加 12.82 亿元, 能投集团增加 7.30 亿元。

(二) 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受限资产总额（账面价值）：103.21 亿元

(一) 受限资产情况

单位：元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19 年年末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28,349,862.39	保证金、诉讼冻结等
应收票据	6,000,000.00	质押开立应付票据
存货	142,774,386.21	诉讼
固定资产	3,258,556,435.54	融资租赁资产、抵押借款、质押借款
无形资产	955,351,135.43	抵押借款
在建工程	226,102,086.41	抵押借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2,100,000.00	抵押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12,220,310.57	抵押借款

长期应收款	1,725,728,766.52	抵押借款、质押借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3,757,769.47	抵押借款
合计：	10,320,940,752.54	

五、负债情况

（一）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1）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1,956,285.12	2,221,368.84	-11.93	
应付票据	348,058.48	167,780.81	107.45	注释 1
应付账款	903,228.90	735,043.87	22.88	
预收款项	231,825.74	164,852.76	40.63	注释 2
应付职工薪酬	151,761.45	44,588.34	240.36	注释 3
应交税费	85,620.81	63,910.51	33.97	注释 4
应付利息	234,779.21	160,674.38	46.12	注释 5
其他应付款	756,920.68	465,088.54	62.75	注释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44,957.76	2,524,395.74	12.70	
其他流动负债	2,031,223.82	1,872,164.16	8.50	
长期借款	8,759,966.73	7,073,691.48	23.84	
应付债券	5,972,303.99	4,600,990.89	29.80	
长期应付款	503,203.21	239,790.62	109.85	注释 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1,212.43	229.57	13496.21	注释 8
预计负债	13,413.56	6,182.08	116.97	注释 9
递延收益	56,492.95	114,433.09	-50.63	注释 10

（2）变动原因

注释 1：主要系子公司能投集团增加 18.74 亿元。

注释 2：主要系子公司能投集团增加 5.25 亿元。

注释 3：主要系子公司能投集团增加 10.47 亿元。

注释 4：主要系本公司收入利润较去年增加导致。

注释 5：主要系本公司融资导致利息增加 2.76 亿元，能投增加 2.46 亿元。

注释 6：主要系子公司能投集团增加 29.13 亿元。

注释 7：主要系子公司能投集团增加 30.30 亿元，云投租赁本期偿还减少 1.84 亿，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减少 5.8 亿元。

注释 8：主要系子公司能投集团增加 3.10 亿元。

注释 9：主要系子公司能投集团增加 1.01 亿元。

注释 10：主要系子公司云投扶贫公司将收到的政府贴息支付贷款利息导致减少 6.90 亿元。

（二） 报告期内是否存在新增逾期有息债务且单笔债务 1000 万元的情况

是 否

（三） 上个报告期内逾期有息债务的进展情况

无。

（四）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无。

（五） 所获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亿元

银行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国开行	493.43	401.39	92.04
邮储银行	111.00	23.27	87.73
渤海银行	5.00	-	5.00
农业银行	138.61	44.96	93.65
工商银行	98.85	86.53	12.32
华夏银行	109.78	29.16	80.62
东亚银行	40.17	10.61	29.56
中信银行	182.41	96.84	85.57
招商银行	81.13	33.93	47.20
红塔银行	10.58	7.26	3.32
厦门国际银行	11.00	11.00	-
汇丰银行	5.00	2.00	3.00
建设银行	189.84	141.17	48.67
浦发银行	123.45	49.95	73.50
恒丰银行	179.10	71.03	108.07
集友银行	6.00	6.00	-
澳门国际银行	4.48	-	4.48
交通银行	78.35	46.27	32.08
民生银行	150.00	55.01	94.99
广发银行	49.50	21.39	28.11
进出口银行	252.26	16.56	235.70
光大银行	97.00	70.79	26.21
富滇银行	29.00	16.80	12.20
农业发展银行	180.63	134.22	46.41
平安银行	40.00	16.25	23.75
曲商行	4.14	1.33	2.81
兴业银行	100.00	81.36	18.64
中国银行	162.44	46.54	115.90
□□□	39.00	10.60	28.40
□□□□	8.25	-	8.25
北京银行	27.50	12.77	14.73
合计：	3,007.90	1,545.00	1,462.90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9.5 亿元

本期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的重大变化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七、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77.65 亿元

公司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2.53 亿元

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30%：是 否

第五节 重大事项

一、关于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子公司能投集团的未决诉讼、仲裁形成情况

（1）能投集团本部对云能投（上海）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能源”）、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华信”）、国能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能商业”）、大大置业（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大置业”）、上海盛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盛懿中心”）、上海盛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懿投资”）、深圳市大生农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生农业”）、北方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石油”）、上海峡云创富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峡云创富”）、上海浦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浦和”）、陕西联安能源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安能源”）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解除与上海能源签订的《统借统贷借款合同》；请求判令上海能源立即归还借款本金人民币 8 亿元；判令上海能源向原告支付自 2018 年 3 月 21 日起计算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止的利息人民币 15,516,650.52 元；并支付自 2018 年 8 月 1 日起至实际还清款项之日止按年利率 10.5% 计算的逾期罚息及复利；判令其余被告承担担保责任。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出具案件受理通知书，案件受理号为（2018）云民初字第 147 号。案件受理后，能投集团申请了对被告的财产安全，共保全各类财产 15 项，其中 7 项为首封。本案件于 2019 年 4 月 1 日开庭，一审判决如下：一、确认能投集团与上海能源签订的《统借统还借款合同》双方已经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协商解除；二、由上海能源于该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给能投集团借款本金 8 亿元及该款按年利率 5.25% 计算的自 2018 年 3 月 21 日起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止的期内利息 15,516,650.52 元、按年利率 10.5% 计算的自 2018 年 8 月 1 日起至款项实际还清之日止的逾期罚息及复利；三、

由上海能源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给能投集团律师费 20 万元、保全担保费 293,585.99 元；四、如上海能源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履行上述二、三项判决确定的义务，则能投集团对上海华信提供质押的上海能源 50%的股权及威海南海保利科技防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1.5 亿元出资额及其相应的财产份额享有质押权，并对质押物拍卖、变卖或者折价后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五、如上海能源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履行上述二、三项判决确定的义务，则能投集团对国能商业提供质押的国能联合控股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享有质押权，并对质押物拍卖、变卖或者折价后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六、由上海华信、国能商业、大生农业、北方石油、峡云创富、上海浦和、联安能源对本案中上海能源上述判决的第二、三项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上海华信、国能商业、大生农业、北方石油、峡云创富、上海浦和、联安能源承担责任后有权向上海能源追偿；七、驳回能投集团其他诉讼请求。

因被告之一联安能源就不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提起上诉，能投集团就要求被告大大置业、盛懿中心在抵押物价值范围内承担赔偿责任提起上诉。2019 年 12 月 11 日，最高人民法院第五巡回法庭受理该案二审，案件受理号为（2019）最高法民终 2025 号，案件定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开庭审理。

所属公司云能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能保理”）诉被告上海华信、中国华信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华信”），保理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18）沪 01 民初 565 号），诉讼标的 305,903,333 元，于 2018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立案。云能保理请求：判令被告上海华信向原告支付应收账款人民币 3 亿元；判令被告上海华信向原告支付利息 5,903,333 元；判令被告上海华信向原告支付自 2018 年 3 月 16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的逾期滞纳金（以应收账款 305,903,333 元为基数，按日万分之十计算）；判令被告中国华信对被告上海华信全部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判令各被告承担本案案件受理费、诉讼保全费、公告费等全部诉讼费用。本案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开庭交换证据及质证，于 2019 年 7 月 25 日正式开庭审理，并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下达一审判判决书，法院一审判决基本支持了云能保理的诉讼请求，本案法院判决书于 2019 年 9 月生效并进入强制执行阶段，执行程序因上海华信被裁定进入破产清算程序而终止。云能保理已持上述裁定、法院生效判决等资料向破产清算管理人申报债权。

云能保理诉被告上海华信、北方石油、峡云创富、上海浦和、联安能源、国能商业、大生农业保理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18）沪 02 民初 1146 号），诉讼标的 213,394,680.56 元，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在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立案。云能保理请求：判令被告上海华信向原告支付应收账款人民币 2 亿元；被告上海华信向原告支付保理款利息 11,980,555.56 元；判令被告上海华信向原告支付逾期还款利息 1,414,125.00 元；判令被告北方石油、峡云创富、上海浦和、国能商业、大生农业就被告上海华信所负担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判令被告联安能源就被告上海华信所负担的债务的 40%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判令原告与被告国能商业协议，以其持有的国能联合控股有限公司 30,000 万元的股权折价

或者申请以拍卖、变卖该质押物所得价款在本案诉讼请求范围内优先受偿。本案于2019年9月18日进行证据交换，一审原定于2019年11月22日进行正式庭审，因上海华信进入破产清算程序而取消开庭。云能保理已向破产清算管理人申报债权，法院将于近期恢复开庭审理。

云能保理诉被告上海华信、中国华信、北方石油、峡云创富、上海浦和、联安能源、国能商业、大生农业保理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18）沪民初55号），诉讼标的人民币528,359,055.56元，于2018年7月12日在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立案。云能保理请求：判令被告上海华信向原告支付应收账款回购款人民币5亿元；判令被告上海华信向原告支付保理款利息23,127,777.78元；判令被告上海华信支付逾期付款滞纳金5,231,277.78元；判令被告中国华信、北方石油、峡云创富、上海浦和、国能商业、大生农业就被告上海华信所负担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判令被告联安能源就被告上海华信在所负担的债务的40%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判令原告与被告国能商业协议，以其持有的国能联合控股有限公司30,000万元的股权折价或者申请以拍卖、变卖该质押物所得价款在原告诉讼请求范围内优先受偿。本案于2019年9月12日进行证据交换，一审原定于2019年10月24日正式庭审，因上海华信进入破产清算程序而取消开庭。本案云能保理已向破产清算管理人申报债权，法院将于2020年6月开庭审理。

云能保理诉被告上海华信、中国华信、北方石油、峡云创富、上海浦和、联安能源、国能商业、大生农业保理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19）沪民初24号），诉讼标的428,527,966.94元，于2019年3月15日在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立案。云能保理请求：判令被告上海华信向原告支付应收账款回购价款人民币417,132,755.55元；判令被告上海华信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滞纳金10,845,451.64元；判令被告上海华信向原告支付实现债权的费用549,759.75元；判令被告北方石油、峡云创富、上海浦和、大生农业、国能商业、中国华信就被告上海华信所负担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判令被告联安能源就被告上海华信所负担的债务的40%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判令原告与被告国能商业协议，以其持有的国能联合控股有限公司30,000万元的股权折价或者申请以拍卖、变卖该质押物所得价款在诉讼请求范围内优先受偿。本案原定于2019年10月24日进行证据交换，于2019年11月21日进行正式庭审，因上海华信进入破产清算程序而取消开庭。本案云能保理已向破产清算管理人申报债权，法院将于2020年6月开庭审理。

（2）香港云能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公司”）2014年1月13日与印度尼西亚CVSINARBAUNTUNG公司（以下简称印度尼西亚公司）签订了拟采购99万吨煤炭的购销合同，其中第一期采购近4万吨，价格为FOB美元51.5元/吨，货款以T/T（电汇）形式支付，香港公司为此与州裕船务有限公司签订了船运合同。香港公司支付了煤炭预付款200.76万美元及船务费67.90万美元，后因对方发运的煤炭验收不合格，香港公司拒收，至今印度尼西亚公司未退还货款，也没有交付合格煤炭。

香港公司委托上海段和段律师事务所作为代理人，依据合同中仲裁条款向总部设置于巴黎的国际商会国际仲裁院（ICC）提起仲裁，并于2017年2月27日向该机构设置于香港的国际商会国际仲裁院秘书局亚洲事务办公室提起仲裁申请，申请事项包括贸易款及租船费用和2014年4月前的利息合计2,720,828.36美元，2014年4月至2017年2月底的利息402,782.01美元，及香港公司发生的债权追索费用。国际商会国际仲裁院成立三名仲裁员组成的仲裁庭审理本案，并于2017年12月14日首次开庭，于2018年9月27日举行第二轮开庭（即对实体问题的审查），于2018年11月22日组织第三轮开庭，就适用法律等问题进行审理。2019年5月31日，香港公司收到ICC发出的仲裁裁决书电子文件，裁定已解除双方的买卖合同；由印度尼西亚公司支付香港公司268.66万美元，并承担仲裁费用27万美元及律师费等人民币1,015,853.51元、40,920.00美元和89,333.90港元，驳回香港公司主张利息的请求。香港公司申请查封了源通公司在云南太古可口可乐有限公司4.9%的股权，并冻结了源通公司在昆明的4套房产。后期按照裁决书内容合理主张权利。

（3）云南能投联合外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外经”），于2014年及之前与南京永华船业有限公司签订多个船舶建造合同，并预付了相应资金。2014年因南京永华经营困难，无法继续履行合同。2016年联合外经启动仲裁、诉讼程序对预付款项进行追讨。

截止2019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日各案件及标的资产如下：

案件序号	船号	标的金额（人民币元）	备注
1	01YH	35,261,665.13	3000吨成品油轮1号(已交付)
2	02YH	33,255,885.78	3000吨成品油轮2号（未交付）
3	230	7,228,940.00	330尺甲板驳船（未建造）
4	5401	13,200,000.00	54米登陆艇（停工）
5	6602	22,190,135.49	66米登陆艇，已交未结算
	合计	111,136,626.40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案件进展情况：

①230船案于2018年2月5日通过中国国际经济贸易委员会裁决，裁定南京永华归还本公司预付款及利息共计7,228,940.00元，裁定后联合外经申请强制执行。

2018年8月22日，联合外经收到武汉海事法院（2018）鄂72执298号执行裁定书，因执行人南京永华无可供执行财产，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2019年3月21日，联合外经向法院提交恢复强制执行申请书。

2019年4月10日，武汉海事法院恢复强制执行，并向南京桥林街道办事处递交了执行裁定书及协助执行通知书，让其协助办理对南京永华拆迁补偿款止付事宜。

②其余4项诉讼，2019年12月20日，湖北高院对4案二审做出了驳回上诉，维持原判的终审判决。联合外经收到法院二审判决书后立即向武汉海事法院递交了强制执行申请书。

（4）2017年12月30日，云南能投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化工公司”）与云南冶金云芯硅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芯硅材”）的买卖合同纠纷案，化工公司按约定供货，云芯硅材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形成应收账款71.7万元。2019年10月30日收到曲靖市麒麟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云0302民初589号民事调解书。经与曲靖市麒麟区人民法院沟通，取得《执行裁定书》（2019云0302执2617号），因无可供执行财产，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5）2019年7月10日，四川省达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对昆能化工名下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青龙镇云南永钢钢铁集团永昌钢铁有限公司719料场的五种原材料进行了查封。9月27日，昆能化工作为案外人向四川省达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执行异议申请书及证据清单等相关资料。11月25日收到达州中院作出的（2019）川17执异89号裁定书，裁定中止对方的执行。

（6）2010-2013年，普阳化工与文山市福园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园工贸”）的买卖合同纠纷，形成应收账款69.811万元。10月10日普阳化工向砚山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12月7日收到砚山县人民法院作出的（2019）云2622民初1896号民事判决书，福园工贸于本判决生效后三十日内支付普阳化工欠款69.811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普阳化工尚未收回69.811万元欠款。

（7）2017年3月11日普阳化工与云南邦特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特新”）签订的焦粉造球加工合作协议，协议暂估价42.00万元。根据协议条款约定，于2017年3月17日先支付24.00万元做前期准备工作，但焦粉造球加工未成功，项目终止，形成预付款24万元，普阳化工请求对方退回24万预付款未果，向砚山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对方退还24万元预付款，2019年9月25日在砚山县人民法院第七审判庭开庭。10月21日下达民事判决书（2019）云2622民初1549号，判决解除普阳化工与邦特新于2017年3月11日签订的《焦粉造球加工合作协议》；邦特新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退还普阳化工24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邦特新尚未履行退款义务。

（8）因第三方债务纠纷，省内外11家法院先后错误的将天聚化工公司存放于永钢厂内合计45,680.57吨（约合价值1.65亿元）的库存钢坯、钢材轮候查封，天聚化工公司已提起执行异议申请、执行异议之诉，截至2019年12月31日，案件尚在审理中，未有明确结果。

（9）云南能投物流下属子公司深圳云能物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17年3月24日、5月10日分别与中国农垦（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农垦集团）签订2笔《玉米购销合同》，合同金额总计10,789.80万元，并于4月6日和6月6日全额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截止目前，上述两项合同收回3,136.08万元，尚欠款7,653.72万元。深圳公司先后于2017年8月31日和11月6日委托律师事务所对农垦集团二次发律师函，始终未获得还款答复，后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8年1月8日取得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

2019年4月12日深圳公司收到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一审法院判决支持我方支付货款及违约金的诉讼请求，但因农垦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二审于2019年8月29日于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案号（2019）粤03民终16271号、16272号），截止2019年12月31日，仍在等待审理结果。

（10）云南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公司”)于2014年收购石林云电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新公司”)剩余59%股权，对石新公司实现100%控股，并已按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向各转让方支付了股权转让价款。后因内蒙古山路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山路集团”)的下属公司存在合同纠纷，被陕西高院冻结了工商登记显示为山路集团持有的石新公司24%股权，后该案指定由西安中院承办。

2017年新能源公司向西安中院提交了执行异议申请及解封申请，获得西安中院支持，解除了对石新公司股权的冻结。2017年10月23日西安中院已作出(2016)陕01执1234号之三的执行裁定书及协助执行通知书、(2016)陕01执1235号之三执行裁定书及协助执行通知书，解除了对山路集团持有的石新公司24%股权的冻结。为确认新能源公司对石新公司股权的合法权益，新能源公司于2015年2月12日向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针对山路集团的确权诉讼，2015年6月23日昆明中院依法判决新能源公司持有山路集团24%股权有效，并于2015年8月18日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对股权进行了冻结，冻结截止时间至2020年10月23日。

在陕西高院对石新公司24%股权冻结期间，因山路集团下属另一下属公司的合同纠纷，该部分股权于2015年10月19日被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再次冻结，所以导致在西安中院解封后，新能源公司无法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2018年8月2日新能源公司向上海一中院提起执行异议之诉，由于本案第三人倪明镜送达地址寄送的诉讼文书处于退件(无人接收)的状态，目前本案已于2019年9月5日庭审结束，正在待宣判。待本次冻结解封后，即可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11）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能源”）因丽江栖君台民宿客栈有限公司拖欠车辆租金，于2018年10月17日向丽江市古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该案于2019年1月7日开庭，古城区法院于2019年1月28日出具（2018）云0702民初123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支付欠智慧能源车辆租赁费71,759.00元。后因被告丽江栖君台民宿客栈有限公司在2019年2月12日提起上诉，智慧能源委托律师代理本案二审诉讼事宜，代理律师于2019年5月30日收到对方撤诉通知，截止2019年12月31日暂无其他进展。

（12）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能源”）因丽江玫瑰小镇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未支付车辆租金向丽江市古城区人民法院立案起诉，古城区法院于2018年5月28日公开开庭审理该案并于当日出具了（2018）云0702民初448号民事调解书。因丽江玫瑰小镇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未按该民事调解书在2018年12月31日前支付给本公司车辆租金62,400.00元和违约金5,000.00元，智慧能源向丽江市古城区人民法院申请对丽江玫瑰

小镇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强制执行，由于未发现被执行方有可执行财产，法院于2019年10月14日裁定终结执行，智慧能源已于2019年11月25日重新提起执行申请，截止2019年12月31日暂无其他进展。

（13）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能源”）子公司云南能投云能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应收昆明星河温泉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代驾费34,000.00万元，因多次发律师函进行催告无回应，云南能投云能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向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西山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7月11日开庭，并于2019年8月26日一审判决[(2019)云0112民初4847号]对方支付代驾服务费及违约金共计39,812.91元。因对方未履行判决义务，云南能投云能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现准备启动强制执行程序，截止2019年12月31日暂无其他进展。

（14）东源煤业司法重整及进展情况：2019年2月19日，经债权人申请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昆明市中院以《民事裁定书》（(2019)云01破申1号）裁定东源煤业进入重整程序。2019年4月30日，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了东源煤业的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内容，东源煤业涉及司法重整的职工债权全额清偿，担保债权按按优先受偿范围内金额八年内全额现金清偿，普通债权200万以内全额现金清偿、超过200万部分的普通债权按比例3%现金清偿、剩余97%全部以公司出资人每1份出资额29.30元的价格进行抵偿。

2019年6月18日，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已裁定东源煤业第一批普通债权98.56亿元、担保债权8.09亿元，东源煤业已根据司法重整方案进行现金清偿4,698.69万元、股权清偿32.10亿元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东源煤业剩余16.07亿元担保债权、14.53亿元未确认普通债权尚未裁定。

（15）东源煤电司法重整及进展情况：2019年2月19日，经债权人申请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昆明市中院以《民事裁定书》（(2019)云01破申1号）裁定东源煤电进入重整程序。2019年4月30日，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了东源煤电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内容，东源煤电涉及司法重整的职工债权全额清偿、担保债权按按优先受偿范围内金额八年内全额现金清偿、普通债权100万以内全额现金清偿、超过100万部分的普通债权按比例1%现金清偿、剩余99%全部以公司出资人每1份出资额12.50元的价格进行抵偿。

2019年6月18日，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已裁定东源煤电第一批普通债权52.41亿元、担保债权3.33亿元，东源煤电已根据司法重整方案进行现金清偿2,097.53亿元、股权清偿21.61亿元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东源煤电剩余3.64亿元担保债权、12.73亿元未确认普通债权尚未裁定。

（二）、子公司铁投的未决诉讼、仲裁形成情况

（1）铁投子公司云南铁投恒维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维实业”）由于贸易业务涉及与云南泰耀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未决诉讼。云南泰耀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涉及款项为保证金 16,000.00 万元；应收货款 967.95 万元，共计 16,967.95 万元。公安机关已对云南泰耀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涉嫌合同诈骗立案侦查，犯罪嫌疑人马坚已被列入国际刑警组织追逃名单。由于此刑事案件尚未结案，恒维公司无法对泰耀公司及其担保企业进行民事诉讼保全。目前，恒维实业定期与公安机关沟通协调，跟踪此案件的进展情况。

（2）恒维实业对阳山县同兴铜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山同兴公司”）应收保证金为 3,600.00 万元，货款 2525.35 万元，共计 6,125.35 万元。2015 年 7 月，恒维实业对阳山县同兴铜材有限公司提起了资产保全诉讼，诉讼债权 6,125.35 万元。法院已经立案受理，对阳山同兴公司的诉讼保全措施已实施。法院依法对阳山公司价值 3,600.00 万元的资产采取了查封、扣押等保全措施。恒维实业与阳山同兴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件定于 2015 年 10 月 19 日开庭审理，10 月阳山同兴公司于答辩期间对恒维实业提出管辖权异议，法院已作出了驳回管辖权异议的裁定，阳山同兴公司对管辖异议的裁定不服，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案件卷宗已移送至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立案庭。

2018 年 4 月 23 日，恒维实业收到律师转来的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对阳山公司的管辖权异议上诉的管辖权异议上诉案件驳回的裁定书，裁定由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审理。

2018 年 11 月 15 日，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此案件，恒维实业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收到代理律师转来 2019 年 1 月 22 日签收的（2015）昆环保民初字第 27 号、28 号民事判决书和一份。（2015）昆环保民初字第 27 号判决由被告阳山县同兴铜材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云南铁投恒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返还购销保证金 3,600.00 万元及欠款 1,574,800.64 元，并支付前述款项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按年利率 12% 计算的利息。（2015）昆环保民初字第 28 号判决由被告阳山县同兴铜材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云南铁投恒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返还货款 22,049,817.46 元，及向该款自 2014 年 4 月 1 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按年利率 12% 计算的利息。

2019 年 1 月 29 日，经恒维实业 2019 年第 2 次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建议不再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待判决生效后，及时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阳山公司两案判决书经双方签收后，被告阳山公司在上诉期内对返还保证金及欠款案件提出上诉，案件已移送云南省高院，目前没有法院的通知。

恒维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收到昆明市中院执行局执行立案通知，该案执行案号为：（2019）云 01 执 907 号，对被告阳山公司返还恒维公司货款及利息进行执行工作。司法评估机构已摇号选定，将进行对被告阳山公司的房产、土地及土地之上的构筑物（厂房、机器设备、存货等）资产进行评估工作。

（3）恒维公司应收迪庆光华冶金炉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迪庆光华公司”）合作保证金 14,000.00 万元，货款 413.01 万元。

2015年8月恒维公司对迪庆光华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法院采取诉讼保全措施。2015年11月迪庆光华公司于答辩期间对恒维公司提出管辖权异议，法院已做出驳回管辖权异议的裁定。2016年1月，迪庆光华公司对裁定不服，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截止2016年12月，恒维公司与迪庆光华公司管辖权异议的上诉卷宗材料已移交省高院，向省高院提出上诉，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7年8月15日、2017年9月8日分别作出（2017）云民辖终69号、（2017）云民辖终72号两份《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2015）昆环保民初字第33号、34号民事裁定，将迪庆光华公司案件移送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管辖。

迪庆光华公司诉讼案件已于2018年5月16日进行开庭审理，恒维公司于6月12日收到省高院下达的两份《民事判决书》，判决恒维公司提起的两笔7000.00万元购销权保证金的诉讼请求中，除兰坪利锌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的请求被驳回外，其他均予以支持，同时判决：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253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经云投铁路公司2018年第15次党政联席会议、公司2018年第10次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对省高院的《民事判决书》（（2017）云民初204号、（2017）云民初205号）不提起上诉，待判决生效后，及时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启动强制执行程序。

该案件判决已于2018年9月11日生效，被告均未提出上诉。2018年9月12日，恒维公司配合律师向省高院递交了强制执行申请，立案庭于当日受理执行案件。9月30日，省高院将此强制执行案件分配到玉溪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徐军法官承办。

2019年8月29日，玉溪市中院执行局向恒维实业送达云君信矿评字（2019）第161号《云南利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兰坪县兔峨西布铁矿采矿权评估报告》及中和评报字（2019）第KML1003号《云南利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所属的涉矿资产及采矿权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两份评估报告，并要求对评估报告是否提出异议以及是否愿意降价拍卖提出问题，经恒维公司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报请云投铁路工作交接领导小组批准后，恒维公司按法院要求在有效期内以书面回复函的方式向法院回复：对评估报告无异议，并申请降价30%进行首次拍卖。

2019年9月26日，玉溪市中院执行局向代理律师寄送一份评估报告补充材料，该份补充材料内容为：由于被执行人对评估报告提出异议，玉溪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经审议后向评估公司发送函件，要求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西南分公司对中和评报字（2019）第KML1003号《云南利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所属的涉矿资产及采矿权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涉及的兰坪利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的资产单独列明，评估公司经补充材料详细清单，对评估报告中所涉资产范围包括矿山土建工程4077.62万元及第一车间生产设备的评估价值2061.47万元的补充评估材料进行列明。

2019年12月15日，玉溪市中级人民法院将该涉矿资产及采矿权移交至司法网络拍卖

机构进行第一次拍卖，评估价 6.4 亿元，起拍价为 5.7 亿元。第一次拍卖已流拍。

（三）、子公司云投生态的未决诉讼、仲裁形成情况

（1）与南充市政府投资非经营性项目代建中心合同纠纷诉讼情况

2018 年云投生态作为原告对被告南充市政府投资非经营性项目代建中心（以下简称南充代建中心）提起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民事诉讼。2011 年 3 月 23 日，云投生态与南充代建中心签订了《南充市西华体育公园、东湖公园、江东大道延长段、北部新城一路 4 个 BT 项目投资建设合同》（以下简称《BT 项目合同》），由云投生态自行筹资对四个项目进行建设，建设完毕后由南充市人民政府投资回购，项目回购结算价款由项目工程结算价款、投资收益及利息组成（项目投资收益按项目工程结算价款的 9.5% 进行计算，利息以竣工验收后未支付项目工程结算价款为基数，按人民银行同期同档贷款利率计算）。

《BT 项目合同》签订后，云投生态先后完成西华体育公园项目、江东大道延长段项目、北部新城一路项目的建设。云投生态在项目完成后，向南充代建中心提交西华体育公园和江东大道延长段两项目的竣工结算资料，审计未在合同约定的 6 个月期限内完成，应当视为南充代建中心已经认可云投生态报送的工程结算价款的金额。北部新城一路项目于 2016 年 6 月 14 日完工，且于 2016 年 8 月 2 日通过竣工验收，被告在 2017 年 5 月 11 日完成的审计结算金额为 14,089.79 万元。被告没有按合同约定支付各项目款项存在故意拖欠。

2011 年 10 月 15 日，原、被告双方签订《抵押担保合同》，该合同约定：被告将位于南充市顺庆区望天坝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证号：南充市国用（2011）第 012075 号]和位于南充市顺庆区政府新区公务员小区二期北侧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证号：南充市国用（2011）第 011037 号]抵押给原告作为项目回购结算价款的担保；原告有权在被告依照合同约定应付而未付回购结算价款时处置抵押的土地；被告不得单方处置土地，若被告违约则应向原告支付抵押价值 30% 的违约金并恢复抵押财产合法有效。2014 年 4 月 29 日，原、被告依约办理上述两宗土地的抵押登记。但在抵押权依法设立后，被告肆意违反合同约定，擅自在位于南充市望天坝的土地上进行项目建设，严重侵害原告的合法权益。

云投生态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西华体育公园项目、江东大道项目、北部新城一路项目未支付项目工程结算价款合计 28,680.35 万元，其中，包括未支付项目工程结算价款 14,195.94 元，投资收益 5,931.41 万元，项目工程结算价款至付清之日止的利息约 8,553.00 万元，项目结算回购价款 15% 的违约金暂算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约 11,538.00 万元。此外被告还应向原告支付逾期应付而未支付的项目价款部分每日千分之二的违约金约 1,934.00 万元。判令被告赔偿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给原告造成的损失暂定 1,500.00 万元。以上诉讼请求合计 43,652.35 万元。（2）判令处置抵押物南充市国用（2011）第 012075 号及（2011）第 011037 号土地使用权证项下的土地使用权，并确认原告对处置所得款项享有优先受偿权，处置款项不足清偿的由被告承担继续清偿责任。（3）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等费用。

截至报告日，尚处于证据交换阶段，判决结果具有重大不确定性。

（四）、子公司中视云投的未决诉讼、仲裁形成情况

（1）中视云投文化旅游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视云投”）于2019年9月23日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要求北京云文观唐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被告一，以下简称“云文观唐”）和观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被告二，以下简称“观唐控股”）共同偿还中视云投应收云文观唐借款本金14,000.00万元，利息、罚息、复利551.89万元，本案律师费54.00万元，北京北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被告三，以下简称“北文基金”）在未出资本息范围承担补充赔偿责任。

法院已依法查封观唐控股银行存款15,283.94元；及其持有的观唐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94,938,263.89元的股权；本案于2020年3月12日开庭，经过第一次庭审，各方都有调解意愿，待根据调解方案确认是否调解。

（2）中视云投于2019年9月23日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要求北京云文观唐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被告一，以下简称“云文观唐”）和观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被告二，以下简称“观唐控股”）共同偿还中视云投应收云文观唐借款本金10,000.00万元，利息、罚息、复利217.22万元，本案律师费26.00万元，北京北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被告三，以下简称“北文基金”）在未出资本息范围承担补充赔偿责任。

法院已依法查封观唐控股银行存款21,282.18元，及其持有的观唐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66,580,944.44元的股权；查封云文观唐持有观唐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40%的股权（注册资本100万元）；北京云文观唐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持有观唐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40%的股权（注册资本100万元）。

本案于2020年3月12日开庭，经过第一次庭审，各方都有调解意愿，待根据调解方案确认是否调解。

（3）中视云投于2019年3月9日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要求中央新闻记录电影制片厂（集团）（以下简称“中央新影”）偿还其垫付的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东路67号院中央新影动漫电影楼工程及装修施工费用及利息，以及日常维修保养费用，共计29,717,548.86元；提供不动产权证书供原告复印使用；中央新闻记录电影制片厂（集团）承担诉讼费。

根据中央新影与云南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1年3月8日签订的《动漫电影楼租赁合同》及中视云投、中央新影、云南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2年8月30日签订的《中央新影动漫文化电影楼租赁合同的补充协议》，中视云投承租中央新影动漫电影楼地下一至二层、地面一至六层。但中央新影未按《租赁合同》约定的时间及装修标准移交。为推进工程进度，中央新影提出由中视云投先行垫付装修工程款，再由双方就交叉工程的工程款进行结算、支付。经北京远东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审核中视云投支付的属于中央新影完成的工程款总计23,850,618.36元。2015年5月8日中央新影向中视云投出具《关于新影动

漫电影楼装修工程清算及支付租金的函》，同意对双方交叉工程进行清算，清算金额暂定确认为 2,385.00 万元，具体金额以双方聘请的中介机构确认数据为准。经中视云投多次催促，中央新影未与中视云投完成共同聘请中介机构对清算金额进行确认的工作，也未按暂定确认的金额支付交叉工程清算款。

截止 2017 年 7 月 19 日，中视云投为中央新影动漫电影城整栋建筑支出的维护费用共计 1,231,389.30 元，中央新影按照其使用地上 7-10 层面积应分担 361,412.76 元。

中视云投诉讼要求中央新影支付上述费用及利息，并承担中央云投因本案诉讼二支出的律师费、担保费、诉讼费。

法院依法冻结中央新闻记录电影制片厂（集团）银行存款 6,745,699.33 元；冻结中央新影持有的中央新影时间创纪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1.01% 的股权。

（4）吕志华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要中视云投文化旅游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支付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 135,900.00 元；支付工资 8,740.00 元；支付 2018 年度绩效 32,505.00 元，共计 177,145.00 元。

本案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开庭审理，判决中视云投支付吕志华工资 8,740.00 元；支付劳动补偿金 50,442.25 元。吕志华不服判决，已提出上诉，现等待二审开庭。

（5）云南远鹏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向云南省昆明市下区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要求昆明天幕新彩云影城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欠款 713,447.74 元，并自 2018 年 11 月 12 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承担欠款利息。

昆明天幕新彩云影城有限公司答辩：云南远鹏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与昆明天幕新彩云 2017 年 11 月 3 日签订的《昆明天幕新彩云影城装修工程施工合同》确定是计税价税率为 11.36%，但云南远鹏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在 2017 年 11 月 9 日单方到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国家税务局以欺诈税局的方法就涉案工程安装简易计税方法进行备案，随后在该项目支付工程款的过程中，均按税率 3% 上税，存在偷税、漏税的违法行为。昆明天幕新彩云影城有限公司在税率不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况下，无法对工程进行结算以及支付尾款。请求法院将本案移送公安进行侦查，云南远鹏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同意移送公安进行侦查。

西山区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并于 2019 年 10 月二十一日出具民事裁定书（2019 云民初字第 9907 号），认为昆明天幕新彩云影城有限公司答辩情况属实，云南远鹏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有可能涉嫌犯罪，裁定驳回原告起诉，将本案的有关材料移送公安机关处理。

（4）中视云投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出仲裁，要求广州珑头影视传媒有限公司返还中视云投投资电视剧《刘志丹》的首笔投资款 1,000.00 万元及违约金 100.00 万元。深圳国际仲裁院裁定广州珑头影视传媒有限公司返还中视云投投资款 1,000.00 万元并承担仲裁费用。中视云投已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执行申请，法院已执行立案，但尚未有回款。

（五）、子公司云投建设的未决诉讼、仲裁形成情况

（1）2019年11月25日，大洋同创（成都）新能源有限公司诉讼云投建设侵害公司利益，案件案号：（2019）鲁1725民初7514号；诉讼请求：请求判令被告立即停止侵权行为，赔偿云投基础公司损失2000万；并承担诉讼费。目前一审未开庭，属于管辖权异议的处理阶段。

（2）2019年3月2日，云投建设作为原告，因房屋买卖纠纷向赵荣生提起诉讼，案件案号：（2020）云0181民初438号；诉讼请求：解除合同、返还房屋并赔偿损失。目前在重新立案后，一审未开庭；

（3）2019年12月26日，云投建设作为原告，因股东出资纠纷向大洋同创（成都）新能源有限公司、中科新兴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起诉讼，案件案号：（2019）云01民初3989号；诉讼请求：要求二被告履行股东出资义务共计3120万，承担逾期支付违约金，目前一审未开庭，属于管辖权异议的处理阶段。

（4）2018年8月21日，云投建设作为原告，因合同纠纷向瑞丽市宝佳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昆明富达发展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起诉讼，案件案号：（2018）云3102民初1024号（一审）（2019）云31民终560号（二审），诉讼请求：要要求被告交付5套抵债房产并连带承担逾期交房的违约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目前本案已审结，但未执行完毕。

二、关于破产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关于司法机关调查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

1、2019年1月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无偿划转的公告》，具体内容见该公告；

2、2019年7月1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和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具体内容见该公告。

3、2019年8月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具体内容见该公告。

4、2019年9月1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具体内容见该公告。

5、2019年9月1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具体内容见该公告。

6、2019年11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具体内容见该公告

第六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一带一路/扶贫专项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39442
债券简称	20 云投 Y2, 20 云投可续期债 02
债券余额	10
续期情况	尚在存续中
利率跳升情况	按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如果发行人行使续期选择权，则从第 2 个重定价周期开始的每个重定价周期，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 本期债券目前尚未到第 2 个重定价周期，暂不适用
利息递延情况	按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延期支付利息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应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本期债券目前无利息递延情况。
强制付息情况	按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在本期债券每个付息日前 12 个月内，发生以下事件的，发行人不得递延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1）向股东分红（上缴国有资本收益除外）；（2）减少注册资本。 本期债券目前无强制付息情况。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会计处理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七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年度报告》盖章页）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9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979,665,109.87	37,428,281,938.5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280,722,934.72	1,333,752,900.2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27,203,985.61	846,227,521.04
应收账款	8,879,166,119.46	7,436,945,203.51
应收款项融资	103,632,280.13	
预付款项	6,932,316,470.30	8,843,671,540.3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737,254,694.63	7,340,906,324.76
其中：应收利息	562,488,357.77	289,639,591.80
应收股利	101,736,789.46	133,545,351.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255,010,818.79	6,251,345,711.0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09,979,464.09	3,624,867,095.90
其他流动资产	13,691,513,673.71	11,174,346,490.20
流动资产合计	99,896,465,551.31	84,280,344,725.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04,364,014.53	1,104,790,470.00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2,774,337,468.28	78,492,661,042.41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50,513,096.41	212,833,333.35
长期应收款	27,944,033,437.17	26,846,306,525.66
长期股权投资	70,212,557,104.92	50,166,433,392.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3,791,117.4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218,611,065.59	1,355,757,862.97
固定资产	29,563,057,058.27	25,928,089,583.86
在建工程	27,867,547,141.08	21,332,505,777.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7,131,460.03	4,685,745.31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663,105.57	
无形资产	16,943,583,974.00	4,281,471,049.25
开发支出	16,788,056.77	6,138,892.61
商誉	3,025,290,405.20	1,182,382,335.60
长期待摊费用	723,209,464.80	844,909,019.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7,895,065.57	215,124,458.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73,393,704.32	5,536,227,441.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5,718,766,740.00	217,510,316,930.92
资产总计	375,615,232,291.31	301,790,661,656.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562,851,150.65	22,213,688,443.4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80,584,839.44	1,677,808,145.87
应付账款	9,032,289,035.25	7,350,438,743.78
预收款项	2,318,257,374.70	1,648,527,585.61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17,614,494.00	445,883,361.73
应交税费	856,208,133.97	639,105,141.09
其他应付款	7,569,206,812.26	4,650,885,362.63
其中：应付利息	2,347,792,050.46	1,606,743,762.83
应付股利	74,976,322.13	62,129,766.6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449,577,608.43	25,243,957,415.21
其他流动负债	20,312,238,238.65	18,721,641,552.97

流动负债合计	93,098,827,687.35	82,591,935,752.3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7,599,667,326.51	70,736,914,817.78
应付债券	59,723,039,932.92	46,009,908,895.4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736,915.15	
长期应付款	5,032,032,101.85	2,397,906,201.8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12,124,296.68	2,295,672.11
预计负债	134,135,559.45	61,820,766.69
递延收益	564,929,451.95	1,144,330,920.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532,776.94	100,419,929.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3,608,318.19	119,956,364.1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3,581,806,679.64	120,573,553,568.37
负债合计	246,680,634,366.99	203,165,489,320.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215,575,000.00	26,215,57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1,500,000,000.00	11,500,000,000.0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11,500,000,000.00	11,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4,067,802,633.31	1,465,317,698.11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10,196,573.88	-1,358,840,476.16
专项储备	89,082,313.32	16,337,021.66
盈余公积	639,806,256.07	564,884,504.58
一般风险准备	5,700,000.00	
未分配利润	401,061,661.09	538,528,029.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008,831,289.91	38,941,801,777.38
少数股东权益	86,925,766,634.41	59,683,370,558.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8,934,597,924.32	98,625,172,335.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75,615,232,291.31	301,790,661,656.55

法定代表人: 邱录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良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郁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24,480,313.70	8,125,436,713.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219,262,764.9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4,042,369.06	27,191,530.9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90,443.09	3,763,958,165.94
其他应收款	18,791,328,832.83	17,207,626,287.15
其中：应收利息	79,651,238.22	83,062,112.22
应收股利	442,409,116.25	71,309,778.94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8,621,000.00	24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893,830,306.61	3,398,053,693.86
流动资产合计	30,802,756,030.23	32,762,266,391.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814,001,094.88	4,357,652,688.47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90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9,519,468,758.67	57,890,264,513.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9,317,288.53	31,383,308.01
固定资产	72,480,948.09	27,021,237.8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5,016,628.48	30,511,513.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3,919,228.22	153,428,923.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87,426,906.78	934,097,4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301,630,853.65	63,424,359,585.60
资产总计	102,104,386,883.88	96,186,625,976.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131,046,000.00	9,357,668,556.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562,961.27	16,222,111.37
预收款项	216,790,406.57	227,062,431.09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2,604,162.94	57,072,220.35
应交税费	23,446,008.11	15,265,235.02
其他应付款	7,345,132,953.39	7,148,906,057.16
其中：应付利息	1,022,912,272.31	747,168,526.24
应付股利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434,575,314.28	5,788,365,852.29
其他流动负债	7,203,902,000.54	9,503,151,795.85
流动负债合计	33,430,059,807.10	32,113,714,259.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164,035,700.00	6,847,251,600.00
应付债券	20,174,796,902.80	18,964,536,888.7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342,832,602.80	25,811,788,488.75
负债合计	61,772,892,409.90	57,925,502,747.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215,575,000.00	26,215,57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1,500,000,000.00	11,5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1,500,000,000.00	11,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2,113,142,047.00	258,550,853.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61,082,030.28	-872,844,566.5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39,806,256.07	564,884,504.58
未分配利润	524,053,201.19	594,957,437.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331,494,473.98	38,261,123,229.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2,104,386,883.88	96,186,625,976.88

法定代表人：邱录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良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郁

合并利润表
2019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8,332,261,943.49	108,988,923,605.56
其中：营业收入	128,332,261,943.49	108,988,923,605.5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5,291,077,550.79	108,406,369,218.05
其中：营业成本	114,704,171,932.02	99,203,599,459.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99,511,121.76	303,499,104.92
销售费用	1,087,824,699.76	1,015,587,353.02
管理费用	2,520,561,912.58	2,146,809,845.81
研发费用	73,840,871.16	39,010,754.46
财务费用	6,605,167,013.51	5,697,862,700.66
其中：利息费用	8,632,072,798.58	7,724,754,258.77
利息收入	817,499,600.49	974,802,822.50
加：其他收益	912,424,500.04	800,968,626.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5,711,824.79	447,381,625.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292,823.78	-19,936,484.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170,274,442.73	238,473,849.56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5,483,549.59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600,419,329.88	-551,141,293.31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82,291,148.33	36,794,598.13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250,852,247.00	1,555,031,793.56
加: 营业外收入	92,907,372.78	42,752,726.07
减: 营业外支出	174,179,004.20	131,347,969.82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69,580,615.58	1,466,436,549.81
减: 所得税费用	475,505,566.13	490,113,776.29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694,075,049.45	976,322,773.5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694,075,049.45	976,322,773.5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705,466,417.35	371,530,764.60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8,608,632.10	604,792,008.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2,833,118.36	-773,891,046.16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8,643,902.28	-692,718,829.27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8,643,902.28	-692,718,829.2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60,370.61	117,944,359.58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82,955,981.68	-920,381,972.32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现金流量套期	-5,111,497.00	22,016.20

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4,059,788.21	109,696,767.27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810,783.92	-81,172,216.89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86,908,167.81	202,431,727.3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54,110,319.63	-321,188,064.6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32,797,848.18	523,619,792.0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

法定代表人：邱录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良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郁

母公司利润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860,004,783.53	3,561,710,338.66
减：营业成本	25,890,427.74	33,317,946.78
税金及附加	13,041,738.68	9,441,109.86
销售费用	1,943,823.67	856,649.16
管理费用	250,050,333.91	173,086,141.7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926,872,498.23	2,414,802,384.06
其中：利息费用	2,933,728,883.55	2,239,235,531.62
利息收入	100,170,044.29	40,762,757.4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80,859.0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98,310,285.18	45,089,482.15

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849,541.24	-5,521.49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757,826,076.42	975,290,067.69
加: 营业外收入	1,510,221.79	2,759,405.59
减: 营业外支出	10,118,783.33	8,981,740.72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9,217,514.88	969,067,732.56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749,217,514.88	969,067,732.56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749,217,514.88	969,067,732.56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1,762,536.24	-160,576,244.36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1,762,536.24	-160,576,244.3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39,822.87	116,321,371.7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13,402,359.11	-276,897,616.15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60,980,051.12	808,491,488.2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邱录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良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郁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289,164,525.16	59,231,283,296.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6,917,570.37	123,166,245.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32,130,184.18	5,071,761,322.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818,212,279.71	64,426,210,864.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679,950,650.75	53,292,297,902.6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00,354,039.40	2,476,931,297.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28,475,900.67	1,458,087,430.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73,427,564.36	3,244,473,427.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882,208,155.18	60,471,790,058.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36,004,124.53	3,954,420,805.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7,411,575,926.57	31,009,944,114.5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95,766,245.08	677,055,229.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165,577.47	189,832,066.9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881,560.48	42,172,742.2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8,694,490.18	1,965,324,517.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93,083,799.78	33,884,328,671.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79,131,357.25	11,416,695,818.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7,503,574,390.62	51,251,617,193.4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844,443,961.06	736,065,241.0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12,040,665.63	1,410,990,542.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539,190,374.56	64,815,368,795.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46,106,574.78	-30,931,040,123.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98,915,801.23	20,891,721,683.3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1,462,415,801.23	14,299,446,683.3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7,834,693,330.86	86,994,766,972.5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565,710.09	1,861,275,512.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734,174,842.18	109,747,764,168.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2,331,982,374.40	61,738,009,712.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475,628,418.01	9,763,469,172.7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036,952,401.63	1,291,733,154.1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81,286,238.13	4,614,745,955.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888,897,030.54	76,116,224,841.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45,277,811.64	33,631,539,327.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4,947,609.65	194,245,508.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0,122,971.04	6,849,165,517.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539,192,276.44	29,690,026,758.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009,315,247.48	36,539,192,276.44

法定代表人：邱录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良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郁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9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9,089,611.94	1,314,846,156.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291,890.63	64,507,331.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2,381,502.57	1,379,353,488.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852,624.9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4,287,256.04	114,789,026.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318,431.47	76,561,688.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458,699.73	105,090,345.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6,917,012.15	296,441,061.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5,464,490.42	1,082,912,426.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636,844,863.15	34,296,892,462.8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3,256,967.43	1,013,041,317.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52,800.00	26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56,644.69	116,539,3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850,711,275.27	35,426,740,080.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366,579.87	66,608,286.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315,436,897.18	46,763,232,404.8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		

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3,786,458.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614,589,935.84	46,829,840,691.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3,878,660.57	-11,403,100,610.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5,500,000.00	7,50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117,337,077.65	41,585,309,527.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122,837,077.65	49,087,309,52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461,215,574.00	25,962,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43,171,608.23	2,776,611,375.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51,953,930.10	3,0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856,341,112.33	31,739,211,375.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6,495,965.32	17,348,098,151.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961,805.16	6,872,261.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00,956,399.67	7,034,782,229.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25,436,713.37	1,090,654,483.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24,480,313.70	8,125,436,713.37

法定代表人：邱录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良栋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郁

担保人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